欽定春秋傳說彙纂

卷二十八之二十九

欽定春秋傳說彙纂卷第二十八

乙卯 靈王二十六年 **二十有七年** 晉平十二年。齊景二年。衛獻三十一年。蔡景四十六年。鄭簡二十年。曹武九年。陳哀二十三年。杞文四年。宋平三十年。秦景三十一年。楚康十四年。吳餘祭二年。

春

附錄左傳 二十七年。春。胥梁帶使諸喪邑者。具車徒以受地。必周。使烏餘具車徒以受封。烏餘以其衆出。使諸侯僞效烏餘之封者。而遂執之。盡獲之。皆取其邑而歸諸侯。諸侯是以睦於晉

齊侯使慶封來聘。

左傳 齊慶封來聘。其車美。孟孫謂叔孫曰。慶季之車。不亦美乎。叔孫曰。豹聞之。服美不稱。必以惡終。美車

欽定春秋傳說彙纂卷第二十八

乙卯 靈王二十六年 **二十有七年** 晉平十二年。齊景二年。衛獻三十一年。蔡景四十六年。鄭簡二十年。曹武九年。陳哀二十三年。杞文四年。宋平三十年。秦景三十一年。楚康十四年。吳餘祭二年。

春

附錄左傳 二十七年。春。胥梁帶使諸喪邑者。具車徒以受地。必周。使烏餘具車徒以受封。烏餘以其衆出。使諸侯僞效烏餘之封者。而遂執之。盡獲之。皆取其邑而歸諸侯。諸侯是以睦於晉。

齊侯使慶封來聘

左傳 齊慶封來聘。其車美。孟孫謂叔孫曰。慶季之車。不亦美乎。叔孫曰。豹聞之。服美不稱。必以惡終。美車

何爲。叔孫與慶封食。不敬。爲賦相鼠。亦不知也。

【集說】杜氏預曰。景公即位。通嗣君也。　趙氏鵬飛曰。齊自圍成之役。讎於魯久矣。今莊公見弒。景公即位。而修好於四鄰。首命慶封以來聘焉。齊魯復通。自慶封之聘始。故聖人書之。　家氏鉉翁曰。齊靈莊相繼。魯受兵無寧日。景公立。始通好。春秋書以美之。　李氏廉曰。齊聘魯五。止於此。　汪氏克寬曰。自齊人媵伯姬。僑如逆婦姜。二國不通好者。三十年。今景公不事侵伐。先遣貴卿聘於魯。亦云賢矣。

夏。叔孫豹會晉趙武楚屈建蔡公孫歸生衛石惡陳孔奐鄭良霄許人曹人于宋。屈居勿反奐公作瑗後同　晉楚始同主盟。

左傳 宋向戌善於趙文子。又善於令尹子木。欲弭諸侯之兵以爲名。如晉告趙孟。趙孟謀於諸大夫韓宣子曰。兵民之殘也。財用之蠹。小國之大菑也。將或弭之。雖曰不可。必將許之。弗許。楚將許之。以名諸侯。則我失爲盟主矣。晉人許之。如楚。楚亦許之。如齊。齊人難之。陳文子曰。晉楚許之。我焉得已。且人曰弭兵。而我弗許。則固攜吾民矣。將焉用之。齊人許之。告於秦。秦亦許之。皆告於小國。爲會于宋。五月。甲辰。晉趙武至於宋。丙午。鄭良霄至。六月。丁未朔。宋人享趙文子。叔向爲介。司馬置折俎。禮也。仲尼使舉是禮也。以爲多文辭。戊申。叔孫豹。齊慶封。陳須無。衞石惡至。甲寅。晉荀盈從趙武至。丙辰。邾悼公至。壬戌。楚公子黑肱先至。成言於晉。丁卯。宋向戌如陳。從子木成言於楚。戊辰。滕成公至。子木謂向戌請晉楚之從交相見也。庚午。向戌復於趙孟。趙孟曰。晉楚齊秦。匹也。晉之不能於齊。猶楚之不能於秦也。楚君若能使秦君辱於敝邑。寡君敢不固請於齊。壬申。左師

復言於子木。子木使馹謁諸王。王曰。釋齊秦。他國請相見也。秋七月戊寅。左師至。是夜也。趙孟及子晳盟。以齊言。庚辰。子木至自陳。陳孔奐蔡公孫歸生至。曹許之大夫皆至。以藩爲軍。晉楚各處其偏。伯夙謂趙孟曰。楚氛甚惡。懼難。趙孟曰。吾左還入於宋。若我何。

【集說】杜氏預曰。案傳會者十四國。齊秦不交相見。邾滕爲私屬。皆不與盟。宋爲主人。地於宋。則與盟可知。故經唯序九國大夫。 孫氏復曰。隱桓之際。天子失道。諸侯擅權。宣成之間。諸侯僭命。大夫專國。至宋之會。則又甚矣。何哉。自宋之會。諸侯日微。天下之政。皆大夫專持之也。故二十九年城杞。三十年會澶淵。昭元年會虢。諸侯莫有見者。此天下之政。皆大夫專持之可知也。 陳氏傅良曰。此晉楚初同主諸夏盟也。晉楚常盟矣。會于瑣澤之歲。宋華元克合晉楚之成。士燮會公子罷盟於宋西門之外。不書。猶曰特相盟也。兩國之好。而非天

下之大變也。以諸侯分爲二國之從。而交相見也。於是始。則是南北二伯也。天下之大變也。 家氏鉉翁曰。向戌欲弭兵。當請命京師。馳告晉楚。各率其與國朝王而受命。盟於王庭。兵庶可弭矣。今俾晉楚之從交相見。而列國乃有二霸。趙武向戌。豈非罪人乎。 汪氏克寛曰。荆楚之同主夏盟。皆宋爲之也。宋襄圖伯。始進楚人于鹿上之盟。既而盂之會。楚書爵。而與宋公竝序於諸侯之上。二伯之端。兆於此矣。故遂有盂之執。泓之敗。而宋不能霸。華元合晉楚之成。盟于宋西門之外。爭霸之業。復起於此。故鄢陵楚子敗績。而鄭終從楚。今也向戌爲成。使晉楚之從交相見。而兩霸之勢。遂成於此。故于申之會。晉遂退縮不復主諸侯。而宋向戌且獻禮於楚子。由是知荆楚之爭雄於北方。皆宋爲之也。

衛殺其大夫甯喜

左傳 衛甯喜專。公患之。公孫免餘請殺之。公曰。微甯子不及此。吾與之言矣。事未可知。祇成惡名。止也。對曰。臣殺之。君勿與知。乃與公孫無地。公孫臣。謀使攻甯氏。弗克。皆死。公曰。臣也無罪。父子死余矣。夏免餘復攻甯氏。殺甯喜。及右宰穀。尸諸朝。石惡將會宋之盟。受命而出。衣其尸。枕之股而哭之。欲斂以亡。懼不免。且曰。受命矣。

乃行。

穀梁 稱國以殺。罪累上也。甯喜弑君。其以累上之辭言之。何也。嘗爲大夫。與之涉公事矣。甯喜由君弑君。

而不以弑君之罪

罪之者。惡獻公也。

胡傳 甯喜既坐弑君之罪矣。不以討賊之詞。何也。子鮮曰。逐我者出。納我者死。賞罰無章。何以勸沮。君失其信。而國無刑。不亦難乎。

故稱國以殺。而不去其官。

集說 孫氏復曰甯喜不以討賊辭書者獻公殺之不以
其罪也孫氏覺曰喜弑剽而納衎衎反國而復
用之既而以其私殺之喜雖有罪而衛侯殺之不以其
罪矣昔里克殺奚齊而立夷吾夷吾殺之二君之殺其
大夫皆以其私里克甯喜之見殺皆不以其罪故春秋
皆曰殺其大夫家氏鉉翁曰剽篡君者也他人可殺
而甯喜嘗事之以爲君不得殺也故書弑以正其罪喜
弑君者也他人可殺而衛獻因之以入不得殺也故稱
國以殺不
削其官

衛侯之弟鱄出奔晉
鱄市戀反又音專穀作專

左傳 子鮮曰逐我者出納我者死賞罰無章何以沮勸
君失其信而國無刑不亦難乎且鱄實使之遂出
奔晉公使止之不可及河又使止之止使者而盟於河
託於木門不鄉衛國而坐木門大夫勸之仕不可曰仕

而廢其事。罪也。從之。昭吾所以出也。將誰愬乎。吾不可以立於人之朝矣。終身不仕。公喪之如稅服終身。公與免餘邑六十。辭曰。唯卿備百邑。臣六十矣。下有上祿。亂也。臣弗敢聞。且甯子唯多邑。故死。臣懼死之速及也。公固與之。受其半。以爲少師。公使爲卿。辭曰。大叔儀不貳。能贊大事。君其命之。乃使文子爲卿。

木門。杜注晉邑。穀梁傳曰。織絇邯鄲。則木門當在邯鄲之境。

【公羊】衛殺其大夫甯喜。則衛侯之弟鱄曷爲出奔晉。爲殺甯喜出奔也。曷爲爲殺甯喜出奔。衛甯殖與孫林父逐衛侯而立公孫剽。甯殖病將死。謂喜曰。黜公者。非吾意也。孫氏爲之。我卽死。女能固納公乎。喜曰諾。甯殖死。喜立爲大夫。使人謂獻公曰。黜公者。非甯氏也。孫氏爲之。吾欲納公。何如。獻公曰。子苟納我。吾請與子盟。喜曰。無所用盟。請使公子鱄約之。獻公謂公子鱄曰。甯氏將納我。吾欲與之盟。其言曰。無所用盟。請使公子鱄

約之。子固爲我與之約矣。公子鱄辭曰。夫負羈縶。執鈇鑕。從君東西南北。則是臣僕庶孼之事也。若夫約言爲信。則非臣僕庶孼之所敢與也。獻公怒曰。黜我者。非甯氏與孫氏。凡在爾。公子鱄不得已而與之約。已約。歸至。殺甯喜。公子鱄挈其妻子而去之。將濟於河。挈其妻子而與之盟曰。苟有履衛地食衛粟者。眜雉彼視。

穀梁 專其曰弟。何也。專有是信者。君賂不入乎喜而殺喜。是君不直乎喜也。故出奔晉。織絇邯鄲。終身不言衛。專之去。合乎春秋。

胡傳 衛侯之入。使鱄與甯喜約言。既殺甯喜。鱄病失言。遂出奔晉。其稱弟。罪衛侯也。

集說 趙氏鵬飛曰。鱄不曰公子。而書衛侯之弟。非鱄不弟。衛侯不能弟也。家氏鉉翁曰。鱄始衛其君兄之命。以與甯喜約。固許之以專衛國之政。今以其專而殺之。在衛獻爲食言。鱄自以失信於死者。逃其兄而去

之。夫鱄。衛獻之母弟也。獻非鱄不得返國。今甫奠於位。而不能安鱄之身。獻之不友甚矣。書衛侯之弟。譏不友也。王氏樵曰。今案書弟。罪衛侯也。書鱄出奔於殺大夫甯喜之後。見鱄爲甯喜出奔。亦以罪鱄也。衛侯無君兄之道。殺喜不以其罪。使鱄至於出奔。其罪昭矣。其罪鱄奈何。曰。信近於義。言可復也。已雖急納其兄。不思剽既立矣。爲復之之道。欲兩得而無害。則何地以寘剽。甯喜不願盟。而願得子鮮之一言。重其義也。欲堅其意。豈無君臣之大義可指陳以感動。而乃從獻公政由甯氏。祭則寡人之云乎。此信之不義。言之必不可復者也。而子鮮爲之。殺甯喜者。固政由甯氏之一言也。夫言必信。行必果。而不唯義之所在。未有不至於賊者也。重於失信。而不知兄弟之恩之尤重也。不忍負甯氏。而不知君之尤不忍離也。爲子鮮者。初決於出以感悟獻公。可也。公再三止之。則可止矣。夫亦念國之無人。公之無恒也。而與太叔儀竭力以輔之。勸公以立甯氏之後。則亦無負

於喜矣乃決於自絕止使者而盟於河終身不向衛國而坐不已甚乎

案 甯喜納衎所信者鱄也衎入而殺喜鱄自以失信避兄而奔先儒多予之者獨王氏樵以爲信不近義必至於敗而兄弟之恩不宜決於自絕則鱄亦不得爲無過也穀梁謂與謀弒君則其說刻矣故竝存王氏樵說而删節穀梁

秋七月辛巳豹及諸侯之大夫盟于宋

左傳 辛巳將盟于宋西門之外楚人衷甲伯州犂曰合諸侯之師以爲不信無乃不可乎夫諸侯望信於楚是以來服若不信是棄其所以服諸侯也固請釋甲子木曰晉楚無信久矣事利而已苟得志焉焉用有信大宰退告人曰令尹將死矣不及三年求逞志而棄信志將逞乎志以發言言以出信信以立志參以定之信

亡。何以及三。趙孟患楚衷甲。以告叔向。叔向曰。何害也匹夫一爲不信。猶不可。單斃其死。若合諸侯之卿以爲不信。必不捷矣。食言者不病。非子之患也。夫以信召人。而以僭濟之。必莫之與也。安能害我。且吾因宋以守病。則夫能致死。與宋致死。雖倍楚可也。子何懼焉。又不及是。曰弭兵以召諸侯。而稱兵以害我。吾庸多矣。非所患也。季武子使謂叔孫以公命曰。視邾滕。既而齊人請邾。宋人請滕。皆不與盟。叔孫曰。邾滕。人之私也。我。列國也。何故視之。宋衛。吾匹也。乃盟。晉楚爭先。晉人曰。晉固爲諸侯盟主。未有先晉者也。楚人曰。子言晉楚匹也。若晉常先。是楚弱也。且晉楚狎主諸侯之盟也久矣。豈專在晉。叔向謂趙孟曰。諸侯歸晉之德只。非歸其尸盟也。子務德。無爭先。且諸侯盟。小國固必有尸盟者。楚爲晉細。不亦可乎。乃先楚人。書先晉。晉有信也。壬午。宋公兼享晉楚之大夫。趙孟爲客。子木與之言。弗能對。使叔向侍言焉。子木亦不能對也。乙酉。宋公及諸侯之大夫盟于

蒙門之外。子木問於趙孟曰。范武子之德何如。對曰。夫子之家事治。言於晉國無隱情。其祝史陳信於鬼神無愧辭。子木歸以語王。王曰。尚矣哉。能歆神人。宜其光輔五君。以爲盟主也。子木又語王曰。宜晉之伯也。有叔向以佐其卿。楚無以當之。不可與爭。晉荀盈遂如楚涖盟

鄭伯享趙孟於垂隴。子展伯有子西。子產子大叔二子石從。趙孟曰。七子從君。以寵武也。請皆賦以卒君貺。武亦以觀七子之志。子展賦草蟲。趙孟曰。善哉民之主也。抑武也不足以當之。伯有賦鶉之賁賁。趙孟曰。牀第之言不踰閾。況在野乎。非使人之所得聞也。子西賦黍苗之四章。趙孟曰。寡君在。武何能焉。子產賦隰桑。趙孟曰。武請受其卒章。子大叔賦野有蔓草。趙孟曰。吾子之惠也。印段賦蟋蟀。趙孟曰。善哉保家之主也。吾有望矣。公孫段賦桑扈。趙孟曰。匪交匪敖。福將焉往。若保是言也。欲辭福祿得乎。卒享。文子告叔向曰。伯有將爲戮矣。詩以言志。志誣其上。而公怨之。以爲賓榮。其能久乎。幸而

後亡。叔向曰。然。已侈。所謂不及五稔者。夫子之謂矣。文子曰。其餘皆數世之主也。子展其後亡者也。在上不忘降。印氏其次也。樂而不荒。樂以安民。不淫以使之。後亡。不亦可乎。宋左師請賞。曰。請免死之邑。公與之邑六十。以示子罕。子罕曰。凡諸侯小國。晉楚所以兵威之。畏而後上下慈和。慈和而後能安靖其國家。以事大國。所以存也。無威則驕。驕則亂生。亂生必滅。所以亡也。天生五材。民竝用之。廢一不可。誰能去兵。兵之設久矣。所以威不軌而昭文德也。聖人以興。亂人以廢。廢興存亡昏明之術。皆兵之由也。而子求去之。不亦誣乎。以誣道蔽諸侯。罪莫大焉。縱無大討。而又求賞。無厭之甚也。削而投之。左師辭邑。向氏欲攻司城。左師曰。我將亡。夫子存我。德莫大焉。又可攻乎。君子曰。彼已之子。邦之司直。樂喜之謂乎。何以恤我。我其收之。向戌之謂乎。

蒙門。杜注

宋城門。

胡傳 此一地也曷爲再言宋書之重詞之複其中必有大美惡焉宋之盟合左師欲弭諸侯之兵以爲名而楚屈建請晉楚之從交相見自是列國諸侯南向而朝楚及申之會大合十有一國之衆而用齊桓召陵之禮宋左師鄭子產皆獻禮焉宋世子佐以後至遂辭而不見伐吳滅賴無敢違者自宋之盟始也故會盟同地而再言宋者貶之也

集說 劉氏敞曰此乃一事再見者前目而後凡耳何謂殆諸侯乎且石惡名惡耳行未必惡也公羊之說非也稱諸侯者常文耳不稱諸侯者變文也又豹不氏乃一事再見卒名之例不以是爲恭也穀梁之說亦非也蔡許失位左氏貶之今魯欲自同人之私失位甚矣且命出季氏而曰不可違何哉左氏違命不書族之說尤非也陳氏傳良曰自宋以來晉不專主盟矣號之盟讀舊書加於牲上而已至鄟陵則齊主諸侯至皐鼬

則魯及諸侯晉之不足以主夏盟自宋始宋之盟趙武之偷也　鄭氏玉曰湨梁之會諸侯皆在而書大夫不書諸侯之大夫宋之會諸侯不在而書諸侯之大夫蓋諸侯在會大夫盟人猶知爲諸侯之大夫也故不書諸侯以罪其臣諸侯不在會而大夫盟人安知爲諸侯之大夫故書諸侯以存其君　李氏廉曰楚之爭伯常始於宋而楚之分伯亦成於宋其爭伯也圍宋盟宋矣然僖二十七年宋之盟無嫌於宋與春秋猶恕宋也至宣十五年宋楚爲平已開天下南北之變矣故以貶詞書未幾而成十二年華元克合晉楚之成於是晉楚分伯之幾啓於宋矣春秋諱而不書蓋有以也至是向戌以弭兵爲名驅列國之諸侯而交見於楚廷宋其春秋之罪人歟春秋兩書宋爲地主以首禍罪宋也　汪氏克寬曰說者稱於宋弭兵蓋是時晉楚皆怠於出師是以偶有六七年之安靖然楚人衷甲苟非伯州犂之言則趙孟爲宋襄之執矣況魯帥師而取鄆晉帥師而敗狄

兵亦未嘗戢也。楚圍既讀舊書。未幾簒國。大合諸侯伐吳滅賴。安在其能弭兵也哉。季氏本曰。豹不氏。一事再見也。地以宋。宋亦與焉。蓋向戌也。向戌以晉霸無爲則宋受楚患。故爲弭兵之說。晉楚之從交相見焉。自是諸侯南向朝楚。而楚亦自主會於申。其勢益強矣。王氏樵曰。鄢陵之敗。鄭叛吳興楚少懦矣。而悼公之亡。晉亦不在諸侯。故二十五年。趙武告穆叔有自今以往兵其少弭之語。然則合和南北。以苟數年之無事。晉楚之同心也。吳乘其後。奔命不暇。楚非昔日之楚矣。使誠欲劫盟。豈先使晉知之。蓋形我而使我懼。則可以獲所求耳。是以欲晉楚之從交相見。則許之。爭長則讓之。一一不較。趙武叔向如嬰兒寄玩於人之股掌。乃曰弭兵以名諸侯。而稱兵以害我。吾庸多矣。非所患也。諸侯歸晉之德只。非歸其尸盟也。虛爲大語耳。孔子相夾谷之會。以爲有文事。必有武備。聖人之制事待人。蓋如此。趙武信楚而以藩爲軍。使楚乘其無備。雖左還入於宋。不亦

晚乎。

附錄左傳

齊崔杼生成及彊而寡。娶東郭姜生明。東郭姜以孤入。曰棠无咎。與東郭偃相崔氏。崔成有疾而廢之。而立明。成請老於崔。崔子許之。偃與无咎弗予。曰崔。宗邑也。必在宗主。成與彊怒。將殺之。告慶封曰。夫子之身。亦子所知也。唯无咎與偃是從。父兄莫得進矣。大恐害夫子。敢以告。慶封曰。子姑退。吾圖之。告盧蒲嫳。盧蒲嫳曰。彼君之讎也。天或者將棄彼矣。彼實家亂。子何病焉。崔之薄。慶之厚也。他日又告。慶封曰。苟利夫子。必去之。難吾助女。九月庚辰。崔成崔彊殺東郭偃棠无咎於崔氏之朝。崔子怒而出。其衆皆逃。求人使駕。不得。使圉人駕。寺人御而出。且曰。崔氏有福。止余猶可。遂見慶封。慶封曰。崔慶一也。是何敢然。請爲子討之。使盧蒲嫳帥甲以攻崔氏。崔氏堞其宮而守之。弗克。使國人助之。遂滅崔氏。殺成與彊。而盡俘其家。其妻縊。嫳復

命於崔子且御而歸之至則無歸矣乃縊崔明夜辟諸大墓辛巳崔明來奔慶封當國楚薳罷如晉涖盟晉侯享之將出賦既醉叔向曰薳氏之有後於楚國也宜哉承君命不忘敏子蕩將知政矣敏以事君必能養民政其焉往崔氏之亂申鮮虞來奔僕賃於野以喪莊公冬楚人名之遂如楚爲右尹

崔杜注濟南東朝陽縣西北有崔氏城今在濟南府章丘縣西北二十五里俗呼古城

集說 王氏錫爵曰春秋諸國惟楚英賢最多而爲令尹執政者皆其公族少有僨事旋即誅死所以彊大累世而威權略無下移固其君之彊明亦其傳國用人之制獨善也

冬十有二月乙亥朔日有食之

左傳 十一月乙亥朔日有食之辰在申司歷過也再失閏矣

集說 杜氏預曰。周十一月。今九月。斗當建戌而在申。故知再失閏也。文十一年三月甲子。至今年七十一歲。應有二十六閏。今長歷推之。得二十四閏。通計少再閏。孔氏穎達曰。此經言十二月。而傳言十一月。今杜以長歷推之。乙亥是十一月朔。非十二月也。傳曰辰在申。再失閏矣。若是十二月。當爲辰在亥。以申爲亥。則是三失閏。非再失也。推歷與傳合。知傳是而經誤也。

丙辰

二十有八年

靈王二十七年。晉平十三年。齊景三年。衛獻三十二年。蔡景四十七年。鄭簡二十一年。曹武十年。陳哀二十四年。杞文五年。宋平三十一年。秦景三十二年。楚康十五年。吳餘祭三年。

春無冰

左傳 二十八年。春。無冰。梓慎曰。今兹宋鄭其饑乎。歲在星紀。而淫於玄枵。以有時菑。陰不堪陽。蛇乘龍。龍。

宋鄭之星也。宋鄭必饑。玄枵。虛中也。枵。耗名也。土虛而民耗。不饑何爲。

集說　孫氏復曰。無冰。時燠也。汪氏克寬曰。是時襄公昏庸。三家專政。明年季武子取卞。而襄公幾不得入。其紀綱縱弛可知矣。湛氏若水曰。書春無冰。志災異也。周之春。子丑寅月也。子丑之月。氣方寒。正鑿冰之時。而乃無冰。則爲災異矣。

附錄左傳　夏。齊侯。陳侯。蔡侯。北燕伯。杞伯。胡子。沈子。白狄。朝於晉。宋之盟故也。齊侯將行。慶封曰。我不與盟。何爲於晉。陳文子曰。先事後賄。禮也。小事大。未獲事焉。從之如志。禮也。雖不與盟。敢叛晉乎。重丘之盟。未可忘也。子其勸行。

北燕。杜注燕國。今薊縣。孔疏譜云。北燕。姬姓。名公奭之後也。案薊縣。遼改薊北縣。又改析津縣。金改大興

縣。今京城東偏。即其地也。胡。杜注歸姓之國。汝陰縣西北有胡城。今潁州是也。

夏衛石惡出奔晉

左傳 衛人討甯氏之黨。故石惡出奔晉。衛人立其從子圃。以守石氏之祀。禮也。

集說 季氏本曰。衛侯既殺甯喜。羣臣必有後言。石惡用事之臣。宗彊黨附。尤衛侯所疑。以逼而奔耳。

邾子來朝

左傳 邾悼公來朝。時事也。

集說 高氏閌曰。邾自晉執其君。魯取其田。益微弱矣。至是悼公來朝。

秋八月大雩

【左傳】秋。八月。大雩。旱也。

【集說】高氏閌曰。春無冰。秋旱。此皆人事所名。而僭用大禮以祈之。不亦悖乎。

【附錄左傳】蔡侯歸自晉。入於鄭。鄭伯享之。不敬。子產曰。蔡侯其不免乎。日其過此也。君使子展廷勞於東門之外而傲。吾曰猶將更之。今還受享而惰。乃其心也。君小國事大國。而惰傲以爲己心。將得死乎。若不免。必由其子。其爲君也。淫而不父。僑聞之。如是者。恒有子禍。

仲孫羯如晉

【左傳】孟孝伯如晉。告將爲宋之盟故如楚也。

【附錄左傳】蔡侯之如晉也。鄭伯使游吉如楚。及漢。楚人還之。曰。宋之盟。君實親辱。今吾子來。寡君謂

吾子姑還。吾將使馹奔問諸晉。而以告。子大叔曰。宋之盟。君命將利小國。而亦使安定其社稷。鎭撫其民人。以禮承天之休。此君之憲令。而小國之望也。寡君是故使吉奉其皮幣。以歲之不易。聘於下執事。今執事有命曰。女何與政令之有。必使而君。棄而封守。跋涉山川。蒙犯霜露。以逞君心。小國將君是望。敢不唯命是聽。無乃非盟載之言。以闕君德。而執事有不利焉。小國是懼。不然。其何勞之敢憚。子大叔歸復命。告子展曰。楚子將死矣。不修其政德。而貪昧於諸侯。以逞其願。欲久得乎。周易有之。在復之頤。曰迷復凶。其楚子之謂乎。欲復其願。而棄其本。復歸無所。是謂迷復。能無凶乎。君其往也。送葬而歸。以快楚心。楚不幾十年。未能恤諸侯也。吾乃休吾民矣。裨竈曰。今兹周王及楚子。皆將死。歲棄其次。而旅於明年之次。以害鳥帑。周楚惡之。

【集說】王氏錫爵曰。太叔知楚子之死以理。裨竈知楚子之死以數。要之有是理。卽有是數也。

附錄左傳 九月。鄭游吉如晉。告將朝於楚。以從宋之盟子產相鄭伯以如楚。舍不爲壇。外僕言曰。昔先大夫相先君適四國。未嘗不爲壇。自是至今。亦皆循之。今子草舍。無乃不可乎。子產曰。大適小。則爲壇。小適大。苟舍而已。焉用壇。僑聞之。大適小。有五美。宥其罪戾。赦其過失。救其菑患。賞其德刑。教其不及。小國不困。懷服如歸。是故作壇以昭其功。宣告後人。無怠於德。小適大。有五惡。說其罪戾。請其不足。行其政事。共其職貢。從其時命。不然。則重其幣帛。以賀其福而弔其凶。皆小國之禍也。焉用作壇以昭其禍。所以告子孫。無昭禍焉可也。

冬齊慶封來奔

左傳 齊慶封好田而耆酒。與慶舍政。則以其內實遷於盧蒲嫳氏。易內而飲酒。數日。國遷朝焉。使諸亡人

得賊者以告而反之故反盧蒲癸癸臣子之有寵妻之慶舍之士謂盧蒲癸曰男女辨姓子不辟宗何也曰宗不余辟余獨焉辟之賦詩斷章余取所求焉惡識宗癸言王何而反之二人皆嬖使執寢戈而先後之公膳日雙雞饔人竊更之以鶩御者知之則去其肉而以其洎饋子雅子尾怒慶封告盧蒲嫳盧蒲嫳曰譬之如禽獸吾寢處之矣使析歸父告晏平仲平仲曰嬰之衆不足用也知無能謀也言弗敢出有盟可也子家曰子之言云又焉用盟告北郭子車子車曰人各有以事君非佐之所能也陳文子謂桓子曰禍將作矣吾其何得對曰得慶氏之木百車於莊文子曰可慎守也已盧蒲癸王何卜攻慶氏示子之兆曰或卜攻讎敢獻其兆子之曰克見血冬十月慶封田於萊陳無宇從丙辰文子使召之請曰無宇之母疾病請歸慶季卜之示之兆曰死奉龜而泣乃使歸慶嗣聞之曰禍將作矣謂子家速歸禍作必於嘗歸猶可及也子家弗聽亦無悛志子息曰亡

矣。幸而獲在吳越。陳無宇濟水。而戕舟發梁。盧蒲姜謂
癸曰。有事而不告我。必不捷矣。癸告之。姜曰。夫子愎。莫
之止。將不出。我請止之。癸曰。諾。十一月。乙亥。嘗於大公
之廟。慶舍涖事。盧蒲姜告之。且止之。弗聽。曰。誰敢者。遂
如公。麻嬰爲尸。慶奊爲上獻。盧蒲癸。王何。執寢戈。慶氏
以其甲環公宮。陳氏鮑氏之圉人爲優。慶氏之馬善驚。
士皆釋甲束馬。而飲酒。且觀優。至於魚里。欒高陳鮑之
徒介慶氏之甲。子尾抽桷擊扉三。盧蒲癸自後刺子之。
王何以戈擊之。解其左肩。猶援廟桷動於甍。以俎壺投
殺人而後死。遂殺慶繩麻嬰。公懼。鮑國曰。羣臣爲君故
也。陳須無以公歸。稅服而如內宮。慶封歸。遇告亂者。丁
亥。伐西門。弗克。還伐北門。克之。入伐內宮。弗克。反陳於
嶽。請戰。弗許。遂來奔。獻車於季武子。美澤可以鑑。展莊
叔見之。曰。車甚澤。人必瘁。宜其亡也。叔孫穆子食慶封。
慶封氾祭。穆子不說。使工爲之誦茅鴟。亦不知。既而齊
人來讓。奔吳。吳句餘予之朱方。聚其族焉而居之。富於

其舊。子服惠伯謂叔孫曰。天殆富淫人。慶封又富矣。穆子曰。善人富謂之賞。淫人富謂之殃。天其殃之也。其將聚而

殲旃。

魚里。杜注里名。當在今青州府臨淄境。嶽。杜注里名。朱方。杜注吳邑。顏師古曰。漢丹徒縣。吳朱方也唐爲潤州治。宋改軍名鎮江。徽宗升軍爲府。明爲鎮江府。自唐迄明。皆以丹徒爲附郭。今仍之。

集說 家氏鉉翁曰。盧蒲癸王何莊公之倖臣也。殺慶舍。逐慶封。而戮崔杼。莊之弒也。倖臣與之俱死者十人。今爲之討賊。亦倖臣也。身爲國君。以倖臣爲羽翼。莊固可鄙矣。而卿大夫無能爲君討賊復讎者。而倖臣乃能之。亦卿大夫之恥也。 王氏貫道曰。崔杼弒君。慶封與之爲比。乃乘其家亂。而滅之以當國。欲不亡得乎。魯敢受亂。是名亂也。 王氏錫爵曰。癸何嬖人爾。區區懷其君煦育之恩。謀除慶氏。而同朝之賢卿大夫。顧不聞

有斂手以銜亂臣之胷者。如申鮮虞所譏君昏不能匡。危不能救。死不能死。獨閭丘嬰乎哉。君子曰。千乘之齊。有二嬖人而已。亦足悲夫。

附錄左傳 癸巳。天王崩。未來赴。亦未書。禮也。崔氏之亂。喪羣公子。故鉏在魯。叔孫還在燕。賈在句瀆之丘。及慶氏亡。皆召之。具其器用。而反其邑焉。與晏子邶殿。其鄙六十。弗受。子尾曰。富人之所欲也。何獨弗欲。對曰。慶氏之邑足欲。故亡。吾邑不足欲也。益之以邶殿。乃足欲。足欲。亡無日矣。在外。不得宰吾一邑。不受邶殿。非惡富也。恐失富也。且夫富如布帛之有幅焉。爲之制度。使無遷也。夫民生厚而用利。於是乎正德以幅之。使無黜嫚。謂之幅利。利過則爲敗。吾不敢貪多。所謂幅也。與北郭佐邑六十。受之。與子雅邑。辭多受少。與子尾邑。受而稍致之。公以爲忠。故有寵。釋盧蒲嫳於北竟。求崔杼之尸。將戮之。不得。叔孫穆子曰。必得之。武王有亂

十人。崔杼其有乎。不十人。不足以葬。既崔氏之臣曰。與我其拱璧。吾獻其柩。於是得之。十二月。乙亥朔。齊人遷莊公殯於大寢。以其棺尸崔杼於市。國人猶知之。皆曰崔子也。

郲殿。杜注 齊別都。

十有一月公如楚

諸夏之君。始旅見於楚。

左傳 爲宋之盟故。公及宋公。陳侯。鄭伯。許男。如楚。公過鄭。鄭伯不在。伯有廷勞於黃崖。不敬。穆叔曰。伯有無戾於鄭。鄭必有大咎。敬。民之主也。而棄之。何以承守。鄭人不討。必受其辜。濟澤之阿。行潦之蘋藻。寘諸宗室。季蘭尸之。敬也。敬可棄乎。

黃崖。杜注 滎陽宛陵縣西有黃水。水經注。黃水出泰山南黃泉。流逕華城西。又東南與上水合。即春秋所

謂黃崖也。今黃水在新鄭縣東二十里。

集說 陳氏傅良曰。列國之君。旅見於楚。始於此。舉魯以見其餘也。汪氏克寬曰。僖十八年。鄭文公始朝於楚。二十二年。鄭伯又如楚。二十四年。宋成公亦如楚。自是而後。鄭伯屢朝於楚。而陳許諸君朝楚。傳亦間見。蓋至於今年。而列國之諸侯。旅朝於楚。以事天子之禮事之矣。迨昭九年。而諸侯之大夫。亦旅見於楚矣。迨哀之四年。而晉亦京師楚矣。世變至是。聖人蓋傷之甚矣。

十有二月甲寅天王崩

左傳 王人來告喪。問崩日。以甲寅告。故書之。以徵過也。

集說 汪氏克寬曰。不書葬。諸侯不會也。

乙未楚子昭卒

左傳 及漢。楚康王卒。公欲反。叔仲昭伯曰。我楚國之爲。豈爲一人行也。子服惠伯曰。君子有遠慮。小人從邇。饑寒之不恤。誰遑其後。不如姑歸也。叔孫穆子曰。叔仲子專之矣。子服子。始學者也。榮成伯曰。遠圖者。忠也。公遂行。宋向戌曰。我一人之爲。非爲楚也。饑寒之不恤。誰能恤楚。姑歸而息民。待其立君而爲之備。宋公遂反。

胡傳 甲寅。天王崩。乙未。楚子昭卒。相距四十二日。則閏月之驗也。然不以閏書。見喪服之不數閏也。齊景公葬書閏月。明殺恩之非禮也。

集說 呂氏本中曰。此明閏月之驗。然不書閏者。承前月而受其餘日。故書閏月之日。繫前月之下。史策常體。又有定例。故不必每月發傳。此范甯之說也。杜預以十二月無乙未日。誤。孔穎達以爲甲寅乙未。不得同月。

是皆不知閏月之日。繫前月之下耳。

【附錄左傳】楚屈建卒。趙文子喪之如同盟。禮也。

【丁巳】景王元年

二十有九年

晉平十四年。齊景四年。衛獻三十三年。蔡景四十八年。鄭簡二十二年。曹武十一年。陳哀二十五年。杞文六年。宋平三十二年。秦景三十三年。楚郟敖麇元年。吳餘祭四年。

春王正月公在楚

【左傳】二十九年。春。王正月。公在楚。釋不朝正於廟也。楚人使公親襚。公患之。穆叔曰。祓殯而襚。則布幣也。乃使巫以桃茢先祓殯。楚人弗禁。既而悔之。

【公羊】何言乎公在楚。正月。以存君也。

【穀梁】閔公也。

【胡傳】案左氏。楚人使公親襚。夏四月。送楚子葬。至於西門之外。還及方城。季武子取卞以自封。使公冶告曰。聞守卞者將叛。臣帥師徒以討。既得之矣。公曰。欲而言叛。祇見疏也。吾不可以入矣。將適諸侯。有賦式微者。乃歸。故特於歲首朝正之時。而書曰公在楚。使後世臣子。戴天履地。視君父之危且困者。必有天威不違顏咫尺。食坐見於羹牆之意。而不以頃刻忘也。此義一行。豈敢有顧其身與妻子與其家。而不恤國。朋附權臣。以圖富貴。而背其君者乎。

【集說】董氏仲舒曰。公在楚。臣子思君。無一日無君之意。　范氏甯曰。閔公爲楚所制。故存錄。　孔氏穎達曰。釋例曰。襄二十九年春正月。公在楚。凡公之行。始則書所如。還則書公至。今中復書公在楚者。明國之守臣

每月亦以公不朝之故告於廟也。每月必告。而特於正月釋之者。蓋歳之正也。月之正也。日之正也。三始之正。嘉禮所重。人理所以自新。故特顯以通他月也。陳氏岳曰。如晉而不朝正者。常也。故不書。如楚不朝正者。非常也。故書。高氏閌曰。公在齊晉多矣。闕朝正之禮亦不少矣。但書公如齊如晉。而義自見也。今書公在楚。則聖人之旨深矣。二十八年十一月公如楚。十二月甲寅天王崩。乙未楚子昭卒。公不篤君臣之義。以奔天王之喪。而以俟楚子之葬。久留於楚。迨夏乃歸。故聖人特於朝正之時。書公所在。與昭公失國在乾侯同。且以責季氏之無君也。金氏賢曰。公羊子曰。何以言乎公在楚。正月以存君也。穀梁子曰。閔公也。胡文定公曰。特書所在。以存君也。愚謂存君也。閔公也。亦罪公也。公何以在楚。朝楚也。公在位三十年。未聞有在京師者。故曰亦罪公也。

附錄左傳 二月。癸卯。齊人葬莊公於北郭。 夏。四月。葬楚康王。公及陳侯。鄭伯。許男。送葬。至於西門之外。諸侯之大夫皆至於墓。楚郟敖卽位。王子圍爲令尹。鄭行人子羽曰。是謂不宜。必代之昌。松柏之下。其草不殖。

夏五月公至自楚

左傳 公還。及方城。季武子取卞。使公冶問。璽書追而與之。曰。聞守卞者將叛。臣帥徒以討之。既得之矣。敢告。公冶致使而退。及舍而後聞取卞。公曰。欲之而言叛。祇見疏也。公謂公冶曰。吾可以入乎。對曰。君實有國。誰敢違君。公與公冶冕服。固辭。彊之而後受。公欲無入。榮成伯賦式微。乃歸。五月。公至自楚。公冶致其邑於季氏。而終不入焉。曰。欺其君。何必使余。季孫見之。則言季氏如他日。不見。則終不言季氏。及疾。聚其臣曰。我死。必無

以冕服斂。非德賞也。且無使季氏葬我。

集說 孫氏復曰。公留於楚者七月。劉氏敞曰。穀梁曰。喜之也。致君者。殆其往而喜其反。非也。公如晉如齊而致者多矣。又何喜乎。且春秋公出。不必盡致也。是爲臣子或喜或不喜者邪。郤氏寶曰。季氏之勢盛矣。襄公之不敢歸。畏武子也。況昭公之於平子乎。公冶有子家之節。而才識弗逮。

庚午衛侯衎卒

附錄左傳 葬靈王。鄭上卿有事。子展使印段往。伯有曰。弱。不可。子展曰。與其莫往。弱不猶愈乎。詩云。王事靡盬。不遑啓處。東西南北。誰敢寧處。堅事晉楚。以蕃王室也。王事無曠。何常之有。遂使印段如周。

閽弒吳子餘祭

閽音昏 祭側界反

左傳 吳人伐越。獲俘焉。以爲閽。使守舟。吳子餘祭觀舟。閽以刀弒之。

公羊 閽者何。門人也。刑人也。刑人。則曷爲謂之閽。刑人非其人也。君子不近刑人。近刑人。則輕死之道也。

穀梁 閽門者也。寺人也。不稱名姓。閽不得齊於人。不稱其君。閽不得君其君也。禮。君不使無恥。不近刑人。不狎敵。不邇怨。賤人非所貴也。貴人非所刑也。刑人非所近也。舉至賤而加之吳子。吳子近刑人也。閽弒吳子餘祭。仇之也。

胡傳 左氏以爲伐越獲俘焉。以爲閽。使守舟。吳子觀舟。閽以刀弒之。亦邇怨之失也。

集說 程氏迥曰。謂之弒。蓋其君也。不曰其君。賤閽也。盜殺蔡侯申書殺。閽書弒。何也。以閽食庶人在官者之祿也。家氏鉉翁曰。春秋所以書。言禍生於所忽也吳之諸君。往往輕以蹈禍。遏卒於巢。餘祭死於閽。僚死

於專諸。春秋之書。良
以垂戒示後焉耳。

附錄左傳 鄭子展卒。子皮即位。於是鄭饑而未及麥。民病。子皮以子展之命。餼國人粟。戶一鍾。是以得鄭國之民。故罕氏常掌國政。以爲上卿。宋司城子罕聞之。曰。鄰於善。民之望也。宋亦饑。請於平公。出公粟以貸。使大夫皆貸。司城氏貸而不書。爲大夫之無者貸。宋無饑人。叔向聞之。曰。鄭之罕。宋之樂。其後亡者也。二者其皆得國乎。民之歸也。施而不德。樂氏加焉。其以宋升降乎。

仲孫羯會晉荀盈齊高止宋華定衛世叔儀鄭公孫段曹人莒人滕人薛人小邾人城杞 儀公作齊莒人下公穀有邾人

左傳晉平公。杞出也。故治杞。六月。知悼子合諸侯之大夫以城杞。孟孝伯會之。鄭子大叔與伯石往。子大叔見大叔文子。與之語。文子曰。甚乎其城杞也。子大叔曰。若之何哉。晉國不恤周宗之闕。而夏肄是屛。其棄諸姬。亦可知也已。諸姬是棄。其誰歸之。吉也聞之。棄同卽異。是謂離德。詩曰。協比其鄰。昏姻孔云。晉不鄰矣。其誰云之。齊高子容。與宋司徒見知伯。女齊相禮。賓出。司馬侯言於知伯曰。二子皆將不免。子容專。司徒侈。皆亡家之主也。知伯曰。何如。對曰。專則速及。侈將以其力斃。專則人實斃之。將及矣。

胡傳晉平公。杞出也。故合諸侯之大夫以城杞。古之建國立家者。必親九族。然有父族而後及母族。有母族而後及妻族。此葛藟之詩。所爲次也。晉主夏盟。令行列國。平公不能修文襄悼公之業。尊奬王室。恤宗周之闕。而夏肄是屛。輕棄諸姬。可謂知本乎。平王惟不撫其民。而遠屯戍於母家。周人怨思焉。揚之水。所以降爲國

風。不得列於雅也。城杞之役。亦不待貶絶而可見矣。

集說 許氏翰曰。齊桓城衞。而諸侯歸心者。桓公之志。公天下也。晉平城杞。而人疾其役。其志私也。動又不時。能無攜乎。陳氏傅良曰。合十一國諸侯之大夫而書城杞。爲悼夫人也。合十二國諸侯之大夫于澶淵而書宋災故。爲共姬也。衞甯喜弑其君。孫林父以邑叛。蔡世子般弑其父。吳楚之大夫交聘於列國。天下亦多故矣。晉爲盟主。而區區於宋杞。是晉之巳細也。晉之巳細。而後有執齊慶封。放陳招。殺蔡侯般。假討賊之義以盟諸侯。如楚靈王者矣。李氏廉曰。僖公爲成風伐邾。而春秋不予以救患之義。平公爲悼夫人城杞。而春秋不予以保小之仁。則於公私之際審矣。 汪氏克寛曰。齊桓恤杞而城緣陵。雖僭天子封國之權。而得方伯救患之義。事雖專而心則公也。故春秋書曰諸侯城緣陵。略諸侯而不序。且不曰城杞而曰城緣陵。所以隱其專也。

晉平治杞而城之。以大夫合天下之衆。而修其私親之城郭。初非救災恤患之舉。心旣私而事亦悖矣。故春秋列序十有一國之大夫。而曰城杞。所以著其失也。

案 晉平以母家之私。煩諸侯以城杞。伯業所由隳也。晉女叔及鄭衛之大夫皆譏之。故經書城杞以示貶。穀梁以爲變之正者。非也。

晉侯使士鞅來聘

左傳 范獻子來聘。拜城杞也。公享之。展莊叔執幣。射者三耦。公臣不足。取於家臣。家臣。展瑕。展玉父。爲一耦。公臣。公巫召伯。仲顔莊叔。爲一耦。鄫鼓父。黨叔。爲一耦。

集說 高氏閌曰。謝城杞。且使我歸杞田也。李氏廉曰。觀拜城杞之使。卽私情之不足以令諸侯。可知矣。

杞子來盟

左傳 晉侯使司馬女叔侯來治杞田。弗盡歸也。晉悼夫人慍曰。齊也取貨。先君若有知也。不尚取之。公告叔侯。叔侯曰。虞。虢。焦。滑。霍。揚。韓。魏。皆姬姓也。晉是以大。若非侵小。將何所取。武獻以下。兼國多矣。誰得治之。杞夏餘也。而即東夷。魯周公之後也。而睦於晉。以杞封魯猶可。而何有焉。魯之於晉也。職貢不乏。玩好時至。公卿大夫相繼於朝。史不絕書。府無虛月。如是可矣。何必瘠魯以肥杞。且先君而有知也。毋寧夫人。而焉用老臣。杞文公來盟。書曰子。賤之也。

揚。杜注屬平陽郡。

集說 高氏閌曰。晉使魯歸前所侵杞田。故書杞子來盟於士鞅來聘之下。家氏鉉翁曰。杞入春秋。爵屢

升降。姑闕疑。　李氏廉曰。此非前定之盟。亦非因朝而盟。蓋晉之治杞田。非出於公義。魯之歸杞田。未必出於誠心。故杞子親來以要結之耳。　汪氏克寬曰。杞自莊二十七年稱伯。至僖二十三年二十七年兩稱子。自後竝稱伯。惟此年來盟稱子。厥後終春秋稱伯。

吳子使札來聘

吳始聘。　吳始君臣竝見。

左傳　吳公子札來聘。見叔孫穆子。說之。謂穆子曰。子其不得死乎。好善而不能擇人。吾聞君子務在擇人。吾子爲魯宗卿。而任其大政。不愼舉。何以堪之。禍必及子。請觀於周樂。使工爲之歌周南召南。曰。美哉。始基之矣。猶未也。然勤而不怨矣。爲之歌邶鄘衛。曰。美哉淵乎。憂而不困者也。吾聞衛康叔武公之德如是。是其衛風乎。爲之歌王。曰。美哉。思而不懼。其周之東乎。爲之歌鄭。曰。美哉。其細已甚。民弗堪也。是其先亡乎。爲之歌齊。曰。

美哉。泱泱乎。大風也哉。表東海者。其大公乎。國未可量也。爲之歌豳。曰美哉。蕩乎。樂而不淫。其周公之東乎。爲之歌秦。曰此之謂夏聲。夫能夏則大。大之至也。其周之舊乎。爲之歌魏。曰美哉。渢渢乎。大而婉。險而易行。以德輔此則明主也。爲之歌唐。曰思深哉。其有陶唐氏之遺民乎。不然。何憂之遠也。非令德之後。誰能若是。爲之歌陳。曰國無主。其能久乎。自鄶以下無譏焉。爲之歌小雅。曰美哉。思而不貳。怨而不言。其周德之衰乎。猶有先王之遺民焉。爲之歌大雅。曰廣哉。熙熙乎。曲而有直體。其文王之德乎。爲之歌頌。曰至矣哉。直而不倨。曲而不屈。邇而不偪。遠而不攜。遷而不淫。復而不厭。哀而不愁。樂而不荒。用而不匱。廣而不宣。施而不費。取而不貪。處而不底。行而不流。五聲和。八風平。節有度。守有序。盛德之所同也。見舞象箾南籥者。曰美哉。猶有憾。見舞大武者。曰美哉。周之盛也。其若此乎。見舞韶濩者。曰聖人之弘也。而猶有慙德。聖人之難也。見舞大夏者。曰美哉。勤而

不德。非禹其誰能修之。見舞韶箾者。曰。德至矣哉。大矣。如天之無不幬也。如地之無不載也。雖甚盛德其蔑以加於此矣。觀止矣。若有他樂。吾不敢請已。其出聘也。通嗣君也。故遂聘於齊。說晏平仲。謂之曰。子速納邑與政。無邑無政。乃免於難。齊國之政將有所歸。未獲所歸。難未歇也。故晏子因陳桓子以納政與邑。是以免於欒高之難。聘於鄭。見子產。如舊相識。與之縞帶。子產獻紵衣焉。謂子產曰。鄭之執政侈。難將至矣。政必及子。子為政。慎之以禮。不然。鄭國將敗。適衛。說蘧瑗史狗史鰌公子荊公叔發公子朝。曰。衛多君子。未有患也。自衛如晉。將宿於戚。聞鐘聲焉。曰。異哉。吾聞之也。辯而不德。必加於戮。夫子獲罪於君以在此。懼猶不足。而又何樂。夫子之在此也。猶燕之巢於幕上。君又在殯。而可以樂乎。遂去之。文子聞之。終身不聽琴瑟。適晉。說趙文子韓宣子魏獻子。曰。晉國其萃於三族乎。說叔向。將行。謂叔向曰。吾子勉之。君侈而多良。大夫皆富。政將在家。吾子好直。必

思自免於難。

邶。孔氏穎達曰。自紂城而北謂之邶。今邶城在衛輝府東北。鄘。孔氏穎達曰。自紂城而南謂之鄘。今鄘城在新鄉縣西。函。杜注周之舊國。在新平漆縣東北。鄭氏詩譜云。函屬扶風栒邑。案漆縣。今邠州栒邑。今三水。邠州東北有函亭。函谷。三水有函城皆是也。鄶。杜注在滎陽密縣東北。今密縣東北五十里有鄶城。

集說 杜氏預曰。吳子餘祭。旣遣札聘上國而後死。札以六月到魯。未聞喪也。不稱公子。其禮未同於上國。孔氏穎達曰。上云閽弒吳子。此言吳子使聘。傳曰其出聘也。通嗣君也。不知通嗣君。通誰嗣也。賈逵服虔皆以爲夷末新卽位。使來通聘。案隱三年。武氏子來求賻。文九年。毛伯來求金。竝不言王使。傳皆云王未葬也。是

知先君未葬。嗣君不得命臣。此與闔弒吳子文不隔月。吳魯相去。經途至遠。豈以君死之月卽命臣乎。而得書吳子使也。且傳稱季札至魯。徧觀周樂。至戚聞鐘聲譏孫文子云。君又在殯。而可以樂乎。自請觀樂譏人聽樂。曠世大賢。豈當若是。故杜以爲通嗣君。通餘祭嗣也。二十五年。過爲巢牛臣所殺。餘祭嗣立。至此始使札通上國。吳子未死之前。命札出使。旣遣札聘。而後身死。札以六月到魯。未及聞喪。故每事皆行吉禮也。經傳皆無札至之月。知以六月到者。以城杞在五月之下。城杞旣訖。乃有士鞅來聘。杞子來盟。若共在月中。則不容此事下文有秋。知札以六月至也。札去之後。吳使告喪。告以五月被弒。故追書在聘上耳。札實公子。不書公子者。其禮未同於上國。故史不書氏。以札是卿。故書其名耳。孫氏復曰。吳。成六年伐郯。始見於經。稱吳。襄五年會于戚。稱人。今使札來聘。稱子者。與其慕義來聘。進之也。先書闔弒吳子餘祭。而後言吳子使札來聘者。吳子使札來

聘。未至於魯。而吳子遇弒。故先書閽弒吳子餘祭也。吳子既弒而札至於魯。故後書吳子使札來聘。黃氏仲炎曰。胡氏謂季札遜國事。聖人不取。故於春秋書吳子使札來聘。無異於楚椒。蓋以不稱氏族爲貶也。不知春秋之紀事。皆爲戒而已矣。不以稱氏族爲褒。亦不以不稱氏族爲貶也。遜國之事。自是季札之善。聘魯之役。自是吳子之謀。二者不相關也。聖人豈得因其聘魯。而致不足於其遜國也哉。季氏本曰。胡傳謂因其辭國生亂而貶之。夫札之辭國。在聘魯二十九年之後。而貶之於二十九年之前。無乃加非其罪歟。王氏樵曰。今案有太王之父。季歷之弟。文王之子。則泰伯當讓季歷當受。此所謂聖達節也。若季札。則亦當守節耳。壽夢之欲立季札。與諸樊之舍子而立弟。約以次傳。必及季子。蓋聞其先太王泰伯之事。慕而欲效之者。而不知其時義之非宜。而徒啓後日之爭也。假令夷昧也死。季子不度而卽之。吳國其靖乎。彼僚與光何人哉。僚固不憚於襲

光固不憚於弑。徒以季子之素所不屑者。足以取信於二子。故二子佯讓之以爲名。而內不失其有國之實。豈誠心死於先君之命。而季子立則無辭者邪。立長。正也。立少。非正也。壽夢過中。而反謂季子之過中乎。立子。正也。傳弟。非正也。諸君之輕死爲勇。飲食必祝爲過中。而反謂季子之過中乎。且春秋襃貶。各當其事。札辭國乃後日事。而逆於來聘貶之乎。

姚氏舜牧曰。此條本與楚子使椒來聘秦伯使術來聘同。讀春秋者。先看當日所使聘者何事。其所以使聘者何心。然後看所使聘者何人。如此條所書。要見當時晉楚交主夏盟。晉楚之從者交相見也。而一不及吳。且二十四年。楚子伐吳。二十五年。吳子伐楚。爲楚所戕。以是吳子使札來聘。致其殷勤。此雖爲國結援。然能以禮來。亦有可取。故春秋進而稱子。若楚之子。秦之伯焉。其稱札也。亦若楚之椒。秦之術焉。此蓋以使事論。而非以人品論也。正意在吳子使聘上。撇去正意。獨於札之一字。謂來聘書名。乃夫子特

致其貶。恐非夫子書法之旨。　余氏光曰。自左氏有諸
樊將立季札之說。而公羊遂附益之。以爲兄弟皆愛之。
同欲立以爲君。季子不受。及攷諸樊餘祭。皆輕死爲勇
者也。一則取死於伐。一則見弑於閽。而國威不振者。終
二君之世。要其行事。似非知禮義者所爲。未必肯讓札
也。況又不能正終。必非先有遺命。其次傳及弟。蓋緣國
家多難。羣臣議立長君耳。及夷眛初。季札始用。通好上
國。言詞有文。故季札以知禮稱。而溢美歸之矣。夫夷眛
之死。札辭爲君。亦或有之。但久居臣位。事僚終身。則未
見其有彊立固避之狀。至僚弑國亂。是時人心欲推立
札。如傳載光使專諸刺僚。而致國乎季子。季子不受。延
陵之逃。實在於此。是札之辭國。以此而得名矣。若札者。
卽其潔身獨善。亦一清修之士也。胡傳乃謂因其
辭國生亂而貶之。無乃加非其罪。而輕於絶人與。
案 吳能以禮來聘。春秋書子以進之。札以名書。當以杜
注孔疏爲正。非褒貶之所係也。公羊以札能讓國而賢

之。穀梁以吳能使賢而善之。皆非經旨。胡傳謂札以讓國階禍。聖人書名以示貶。而不得比於季友叔肹之例。則鑿之甚矣。又謂聖人於札望之深。責之備。夫二百四十二年之間。列國之卿大夫不乏賢者。何獨於札而望之責之乎。姚氏舜牧。黃氏仲炎。季氏本。辨之詳矣。余氏光。又以光弑僚而致國乎季子。季子不受。此爲讓國之實。而公羊爲附益之說。亦頗有理。今故删公穀及胡傳。而凡以書名爲貶者。皆無取焉。

秋九月葬衛獻公

齊高止出奔北燕 北燕始見經。

左傳 秋。九月。齊公孫蠆。公孫竈。放其大夫高止於北燕。乙未。出書曰出奔。罪高止也。高止好以事自爲功。且專。故難及之。

穀梁 其曰北燕。從史文也。

集說 范氏甯曰。南燕姞姓。在鄭衛之間。北燕姬姓。在晉之北。楊氏士勛曰。傳言從史文者。以時有直言燕者。故仲尼從史文也。許氏翰曰。君放大夫可也。臣放大夫。是無君也。不可以訓。故以出奔書也。

冬。仲孫羯如晉。

左傳 冬。孟孝伯如晉。報范叔也。

附錄左傳 爲高氏之難故。高豎以盧叛。十月庚寅。閭丘嬰帥師圍盧。高豎曰。苟使高氏有後。請致邑。齊人立敬仲之曾孫酀。良敬仲也。十一月乙卯。高豎致盧而出奔晉。晉人城緜而寘旃。鄭伯有使公孫黑如楚。辭曰。楚鄭方惡。而使余往。是殺余也。伯有曰。世行也。子晳曰。可則往。難則已。何世之有。伯有將彊使之。子晳

怒將伐伯有氏大夫和之十二月已巳鄭大夫盟於伯有氏裨諶曰是盟也其與幾何詩曰君子屢盟亂是用長今是長亂之道也禍未歇也必三年而後能紓然明曰政將焉往裨諶曰善之代不善天命也其焉辟子產舉不踰等則位班也擇善而舉則世隆也天又除之奪伯有魄子西卽世將焉辟之天禍鄭久矣其必使子產息之乃猶可以戾不然將亡矣

戊午

景王二年 **三十年** 晉平十五年齊景五年衛襄公惡元年蔡景四十九年鄭簡二十三年曹武十二年陳哀二十六年杞文七年宋平三十三年秦景三十四年楚郟敖二年吳夷末元年

春王正月楚子使薳罷來聘 薳于委反罷音皮公作頗後同

左傳 三十年春王正月楚子使薳罷來聘通嗣君也穆叔問王子之爲政何如對曰吾儕小人食而聽事

猶懼不給命。而不免於戾。焉與知政。固問焉。不告。穆叔告大夫曰。楚令尹將有大事。子蕩將與焉。助之匿其情矣。

集說 劉氏敞曰。說者曰。聘例時。此月。何也。欲書王以正蔡般之罪。推此言也而觀之。其妄可勝記乎。高氏閎曰。公踰年在楚。楚郟敖新即位。故使薳罷來聘以報之。自文公九年至此。歷七十餘年。未嘗交聘。今薳罷之來。蓋為恭也。自是吳楚皆不復來聘矣。張氏洽曰。魯以君行。而楚以大夫聘。此齊桓晉文所以行乎列國者。故自宋之盟。楚人行霸主之禮。非晉平趙武之責而何哉。

附錄左傳 子產相鄭伯以如晉。叔向問鄭國之政焉。對曰。吾得見與否。在此歲也。駟良方爭。未知所成。若有所成。吾得見。乃可知也。叔向曰。不既和矣乎。對曰。伯有侈而愎。子皙好在人上。莫能相下也。雖其和也。

猶相積惡也。惡至無日矣。　二月。癸未。晉悼夫人食輿人之城杞者。絳縣人或年長矣。無子。而往與於食。有與疑年。使之年。曰。臣。小人也。不知紀年。臣生之歲。正月甲子朔。四百有四十五甲子矣。其季於今。三之一也。吏走問諸朝。師曠曰。魯叔仲惠伯。會郤成子於承匡之歲也。是歲也。狄伐魯。叔孫莊叔。於是乎敗狄於鹹。獲長狄僑如。及虺也豹也。而皆以名其子。七十三年矣。史趙曰。亥有二首六身。下二如身。是其日數也。士文伯曰。然則二萬六千六百有六旬也。趙孟問其縣大夫。則其屬也。召之而謝過焉。曰。武不才。任君之大事。以晉國之多虞。不能由吾子。使吾子辱在泥塗久矣。武之罪也。敢謝不才。遂仕之。使助爲政。辭以老。與之田。使爲君復陶。以爲絳縣師。而廢其輿尉。於是魯使者在晉。歸以語諸大夫。季武子曰。晉未可媮也。有趙孟以爲大夫。有伯瑕以爲佐。有史趙師曠。而咨度焉。有叔向女齊。以師保其君。其朝多君子。其庸可媮乎。勉事之而後可。　夏。四月。己亥。鄭

伯及其大夫盟。君子是以知鄭難之不已也。

夏四月蔡世子般弒其君固 般音班

【左傳】蔡景侯爲大子般娶於楚。通焉。大子弒景侯。

【集說】孫氏復曰稱世子以弒。甚般之惡也。不言其父而言其君者。君之於世子。有君之尊也。有父之親也。以般之於尊親盡矣。不日者。脫之。劉氏敞曰。穀梁曰。其不日子奪父政。非也。向若書日者。可遂云非奪父政乎。

五月甲午宋災宋伯姬卒 公穀伯姬上無宋字

【左傳】或叫於宋大廟。曰譆譆。出出。鳥鳴於亳社。如曰譆譆。甲午。宋大災。宋伯姬卒。待姆也。

穀梁 取卒之日加之災上者。見以災卒也。其見以災卒奈何。伯姬之舍失火。左右曰。夫人少辟火乎。伯姬曰。婦人之義。傅母不在。宵不下堂。左右又曰。夫人少辟火乎。伯姬曰。婦人之義。保母不在。宵不下堂。遂逮乎火而死。婦人以貞爲行者也。伯姬之婦道盡矣。詳其事。賢伯姬也。

胡傳 或以爲共姬女而不婦。非也。世衰道微。暴行交作。女德不貞。婦道不明。能全其節。守死不回。見於春秋者。宋伯姬耳。聖人冠以夫謚。書於春秋。曰葬宋共姬。以著其賢行。厲天下之婦道也。

胡氏瑗曰。伯姬。乃婦人中之伯夷也。　劉氏敞曰。

集說 左氏曰。君子謂宋共姬女而不婦。女待人。婦義事也。非也。如共姬之守禮死義。不求生以害仁。亦可免矣。反謂之不婦乎。易曰。恆其德貞。婦人吉。共姬恆之矣。所謂婦也。許氏翰曰。王化始於正家。春秋撥亂謹禮。以宋共姬爲婦道之表。故詳錄焉。　趙氏鵬飛曰。伯姬不

幸遇災。保母不在。不下堂而死於火。嗚呼難哉。君子行不貴苟難。而婦人非難無以見其節。此伯姬之節。所以特書於春秋也。春秋之書內女者四。鄫杞二姬以惡。紀宋二姬以賢。然語其難。則紀姬。未若宋姬之難也。故紀姬之葬以字。而宋姬之葬以諡。此則聖人輕重之權也。家氏鉉翁曰。伯姬以成九年歸宋。至是亦老矣。恪守婦節以死。足以風勵千古。春秋是以表而出之。吳氏澂曰。蓋亦罪宋之子與臣。不能救其君母。使之逮乎火而死也。齊氏履謙曰。宋平以千乘之君。而不能救其母於火。共姬之婦道雖盡。而宋平之於子職則虧。故書公孫壽。季孫行父。二上卿納幣致女。不謂不貴。晉齊衞三國之人來媵。不謂不尊。葬則冠以夫諡。不謂不正。皆所以重錄伯姬之變。深著宋平之罪。汪氏克寬曰。伯姬以成九年歸於宋。共公成十五年共公卒。嫠居三十有四年。其年蓋六十矣。火延其宮。必待傅姆而後避。固守婦節。以及於死。或者云。傅姆宵出。必有常處。伯姬守

常而不知變。必逮於火。以是爲賢。則嫂溺援之以手者非耶。竊謂援溺之權。乃丈夫變禮。以救他人之死。婦人越禮以貪生。而免已之死。則非義矣。伯姬年邁六十。雖曰避火全生。未害其貞。然君子之道過乎厚。小人之道過乎薄。春秋賢伯姬。所以著其秉節不渝。庶幾風厲千古。使夫不當避而避。以失節於造次顛沛之際者。知所警也。豈曰小補之哉。

王氏樵曰。案列女傳。宋伯姬者。魯宣公之女。成公之妹也。旣嫁於共公七年。共公卒。伯姬寡三十四年。至景公時。伯姬之宮夜失火。左右曰。夫人少避火。伯姬曰。婦人之義。保傅不俱。夜不下堂。待傅來也。保母至矣。傅母未至也。左右又曰。夫人少避火。伯姬曰。婦人之義。傅母不至。夜不可下堂。越義求生。不如守義而死。遂逮於火而死。此視三傳尤備。夫保傅不俱。宵不下堂。此伯姬所守之禮也。豈無所見而徒守哉。越義求生。不如守義而死。此伯姬素定於心之見也。天理人欲之間。在乎此而已矣。死生。命也。禮義之閑。所欲有

甚於生。所惡有甚於死。一下堂而此足之失。不可悔也。故寧守義而死也。

天王殺其弟佞夫 公作年夫

左傳 初。王儋季卒。其子括。將見王而歎。單公子愆期。爲靈王御士。過諸廷。聞其歎而言曰。烏乎。必有此夫。入以告王。且曰。必殺之。不慼而願大。視躁而足高。心在他矣。不殺。必害。王曰。童子何知。及靈王崩。儋括欲立王子佞夫。佞夫弗知。戊子。儋括圍蒍。逐成愆。成愆奔平時。五月癸巳。尹言多。劉毅。單蔑甘過。鞏成。殺佞夫。括。瑕。廖。奔晉。書曰天王殺其弟佞夫。罪在王也。平時。杜注周邑。

穀梁 傳曰。諸侯且不首惡。況於天子乎。君無忍親之義。天子諸侯所親者。惟長子母弟耳。天王殺其弟佞

夫。甚之也。

集說 杜氏預曰。稱弟。以惡王殘骨肉。言罪在王。知稱弟。以惡王也。

孔氏穎達曰。傳言殺世子母弟。直稱君者。甚之也。此其爲甚之奈何。僭括將作亂立佞夫。佞夫弗知。王誅僭括也。并殺佞夫。非親親之道也。

劉氏敞曰。殺世子母弟。直稱君者。甚之也。此其爲甚之奈何。僭括將作亂立佞夫。佞夫弗知。王誅僭括也。并殺佞夫。非親親之道也。

呂氏本中曰。言殺其弟。無親親之恩也。

張氏洽曰。王者之道。親親而及天下。則治有序。別嫌疑以明賞罰。則政有經。周景王初立。僭括謀亂而免。佞夫不知而死。所厚者薄。本心亡矣。所以終欲黜嫡立庶而致子朝之亂也。

趙氏鵬飛曰。景王以萬乘之尊。而不能容一弟。何以示天下。宜其不能興周也。生殺之柄。自天王專之。故入春秋。未嘗書天王殺卿大夫者。今內不親九族。而手足不相容。滅天倫矣。故於此一書天王殺焉。

吳氏澂曰。象欲殺舜。而舜封之爲諸侯。仁人之於弟蓋如此。僭括爲亂。佞夫實不知謀。而尹劉諸人。乃殺佞夫。書

王殺者。罪王不能免其弟也。

王子瑕奔晉

集說 范氏甯曰。不言出。周無外。蘇氏轍曰。佞夫無罪。五臣以王故殺之。而王弗察。猶王殺之也。故書曰天王殺其弟佞夫。王子瑕奔晉。括廖不書。賤也。汪氏克寛曰。瑕朝皆爲逆亂。無所容身。避罪逃竄。非居祿位而出奔。如國滅之君。與在外之臣。故不言出而止言奔。湛氏若水曰。書王子瑕奔晉。交譏之也。罪瑕之逃王。而王不能存之也。蓋佞夫見殺。瑕懼及禍而奔晉。瑕自比於逆亂之黨。固有罪矣。景王使佞夫見殺。瑕又出奔。王獨無罪乎。春秋書之。譏及王也。

附錄左傳 六月。鄭子產如陳涖盟。歸復命。告大夫曰。陳。亡國也。不可與也。聚禾粟。繕城郭。恃此二者。

而不撫其民。其君弱植。公子侈。大子卑。大夫敖。政多門。以介於大國。能無亡乎。不過十年矣。

秋七月叔弓如宋葬宋共姬

共姬上穀無宋字

左傳 秋。七月。叔弓如宋。葬共姬也。

公羊 外夫人不書葬。此何以書。隱之也。何隱爾。宋災。伯姬卒焉。其稱謚何。賢也。何賢爾。宋災。伯姬存焉。有司復曰。火至矣。請出。伯姬曰。不可。吾聞之也。婦人夜出。不見傅母不下堂。傅至矣。母未至也。逮乎火而死。

穀梁 外夫人不書葬。此其言葬。何也。吾女也。卒災。故隱而葬之也。

集說 杜氏預曰。共姬。從夫謚也。卿共葬事。禮過厚。三月而葬。速。陸氏淳曰。爲災而死。高其志行。使卿往會。所以書之。孫氏復曰。共。謚也。內女不葬。葬者。皆非常也。莊四年。齊侯葬紀伯姬。三十年。葬紀叔姬。此年。叔

弓如宋葬共姬是也。劉氏敞曰。葬宋共姬。使共姬避火而全生。未足以害其貞也。然而不以已之可以全其生之故。而違天下之常義。此安乎性命者乃能之。故審乎死生之度。辨乎榮辱之境。知禮之重重於生。辱之甚甚於死。伯夷叔齊餓于首陽之下。求仁得仁。何以過此乎。詩云。彼已之子。舍命不渝。家氏鉉翁曰。傳謂國君之喪。大夫弔。卿葬。夫人之喪。士弔。大夫葬。以此命卿爲過禮。蓋魯人高共姬之節。其禮視舊爲優耳。陳氏宗之曰。薛氏曰。古者夫人無謚。從夫之謚。東遷之後。其制隳矣。共姬執禮而死。宋人不敢加非禮之謚。

鄭良霄出奔許自許入于鄭鄭人殺良霄

左傳 鄭伯有耆酒。爲窟室而夜飲酒。擊鐘焉。朝至。未已。朝者曰。公焉在。其人曰。吾公在壑谷。皆自朝布路而罷。旣而朝。則又將使子皙如楚。歸而飲酒。庚子。子皙以駟氏之甲。伐而焚之。伯有奔雍梁。醒而後知之。遂奔

許。大夫聚謀。子皮曰。仲虺之志云。亂者取之。亡者侮之。推亡固存。國之利也。罕。駟。豐。同生。伯有汰侈。故不免。人謂子產。就直助彊。子產曰。豈為我徒。國之禍難。誰知所敝。或主彊直。難乃不生。姑成吾所。辛丑。子產斂伯有氏之死者而殯之。不及謀而遂行。印段從之。子皮止之。衆曰。人不我順。何止焉。子皮曰。夫子禮於死者。況生者乎。遂自止之。壬寅。子產入。癸卯。子石入。皆受盟于子皙氏。乙巳。鄭伯及其大夫盟於大宮。盟國人於師之梁之外。伯有聞鄭人之盟已也。怒。聞子皮之甲不與攻已也。喜。曰。子皮與我矣。癸丑。晨自墓門之瀆入。因馬師頡。介於襄庫。以伐舊北門。駟帶帥國人以伐之。皆名子產。子產曰。兄弟而及此。吾從天所與。伯有死於羊肆。子產襚之。枕之股而哭之。斂而殯諸伯有之臣在市側者。既而葬諸斗城。子駟氏欲攻子產。子皮怒之。曰。禮。國之幹也。殺有禮。禍莫大焉。乃止。於是游吉如晉。還。聞難不入。復命於介。八月。甲子。奔晉。駟帶追之。及酸棗。與子上盟。用兩

珪質於河。使公孫肸入盟大夫。已巳。復歸。書曰鄭人殺良霄。不稱大夫。言自外入也。於子蟜之卒也。將葬。公孫揮與裨竈晨會事焉。過伯有氏。其門上生莠。子羽曰。其莠猶在乎。於是歲在降婁。降婁中而旦。裨竈指之曰。猶可以終歲。歲不及此次也已。及其亡也。歲在娵訾之口。其明年。乃及降婁。僕展從伯有。與之皆死。羽頡出奔晉。爲任大夫。雞澤之會。鄭樂成奔楚。遂適晉。羽頡因之。與之比。而事趙文子。言伐鄭之說焉。以宋之盟故。不可。子皮以公孫鉏爲馬師。

斗城。杜注鄭地。今開封府陳留縣南三十五里有斗城。酸棗。杜注陳留縣。今開封府延津縣是。縣北十五里有古酸棗城。任。杜注晉縣。屬廣平郡。今任縣屬直隸順德府。縣東南有古任城。

穀梁 不言大夫。惡之也。

胡傳 不言叛者，將以滅國，非直叛也。若華亥之入南里，宋辰之入蕭，其書叛者，皆據土背君以自保，未有滅國之謀也。不言殺其大夫者，非其大夫矣，討賊之詞也。

集說 杜氏預曰：耆酒荒淫，書名罪之。 葉氏夢得曰：良霄既自墓門之瀆入，介於襄庫，爲亂以伐北門，子駟子帶帥國人討而殺之，不書大夫，位已絶矣，非復大夫也，曰鄭人，討賊之辭也。 張氏洽曰：良霄之出，公孫黑蓋有罪焉，春秋舍公孫黑專伐之罪，而罪良霄，何也。曰嗜酒而不恤政，汰侈而好爭，伯有之所爲，有喪家亡身之道焉，雖微公孫黑，其能免于死乎，既亡而不自省，又入伐君而大亂其國，此春秋所以正名以討賊之辭也。家氏鉉翁曰：大夫奔而復，復而作亂國中，如魚石、樂盈及良霄，春秋書之，非特責亂者，其君與執政之臣有以召亂焉耳。

案 鄭良霄出奔。而君大夫國人共盟之。猶魯之盟東門氏叔孫氏臧氏也。其位之絕可知矣。胡傳主劉氏敞說。以爲位未絕者。誤也。

冬十月葬蔡景公

胡傳 春秋大法。君弑而賊不討。則不書葬。況世子之於君父乎。蔡景公何以獨書葬。遍刺天下之諸侯也。葬送之禮。在春秋時。視人情之疎密而爲之者也。有嘗同盟。卒而不赴者。有雖同姓。赴而不會者。則以哀死而致襚爲輕。弔生而歸賵爲重必矣。今蔡世子般弑其君。藏在諸侯之策。而往會其葬。是恩義情禮之篤於世子般。不以爲賊而討之也。故聖人深痛其所爲。遍刺天下之諸侯也。

集說 劉氏敞曰。穀梁曰。不日卒。而月葬。不葬者也。卒而葬之。不忍使父失民於子也。非也。君弑。賊未討。不

書葬。此乃春秋之常矣。凡不書葬者。豈失民之謂乎。

家氏鉉翁曰。君弑。賊不討而書葬。臣子親爲逆。無臣子可責也。汪氏克寬曰。公羊云。君子辭也。說者以爲弑父恥重。故作諱辭。夫旣明書世子弑君。又曰諱之可乎。湛氏若水曰。書葬蔡景公。使人求其所以死所以葬之故。而其罪惡自見矣。鄰國諸侯不討弑君之賊。而乃公然會葬。諸侯之罪。與般均矣。

附錄左傳　楚公子圍。殺大司馬蒍掩。而取其室。申無宇曰。王子必不免。善人。國之主也。王子相楚國。將善是封殖。而虐之。是禍國也。且司馬。令尹之偏。而王之四體也。絶民之主。去身之偏。艾王之體。以禍其國。無不祥大焉。何以得免。

晉人齊人宋人衛人鄭人曹人莒人邾人滕人

薛人杞人小邾人會于澶淵宋災故

左傳 為宋災故。諸侯之大夫會。以謀歸宋財。冬。十月。叔孫豹會晉趙武齊公孫蠆宋向戌衛北宮佗鄭罕虎。及小邾之大夫會于澶淵。既而無歸於宋。書曰。某人某人會于澶淵。宋災故。尤之也。不書魯大夫。諱之也。

胡傳 智者無不知。當務之為急。不能三年之喪。而緦小功之察。放飯流歠。而問無齒決。是之謂不知務。蔡世子般弒其君。天下之大變。人理所不容也。則會其葬而不討。宋國有災。小事也。則合十二國之大夫。更宋之所喪而歸其財。則可謂知務乎。是故。諸國之大夫貶而稱人。魯卿諱而不書。又特言會之所為。以垂戒後世。可謂深切著明矣。

集說 劉氏敞曰。左氏云。謀歸宋財。既而無歸。故不書其人。非也。失信者。如清丘之盟。直貶其人而已矣。今

獨舉其事。又貶其人。非特惡失信而已也。公羊云。此大
事。曷爲使微者。卿也。其稱人。卿不得憂諸侯也。亦非也
諸侯相聚。而更宋之所喪。何大事之有。大夫受君命以
出。是諸侯耳。何用必其非諸侯之命乎。穀梁云。善之也
其曰人。何也。救災以衆。亦非也。一國失火。自焚其財。小
事耳。諸侯何至羣聚而謀之乎。以此爲善。是春秋貴小
惠而不貴道也。且宋以五月失火。諸侯以冬會于澶淵。
是可謂救災乎。朱子曰。程子所謂春秋大義數十。如
成宋亂。宋災故之類。乃是聖人直著誅貶。張氏洽曰。
盟會之書其故者有二。以稷考之。則澶淵之所貶。非爲
宋財之無歸明矣。黄氏仲炎曰。自晉人廢討賊之義。
而後楚子虔得竊是義以行之。以討陳亂爲名而滅陳。
以討蔡亂爲名而滅蔡。蓋澶淵之會爲之也。家氏鉉
翁曰。或謂蔡屬於楚。非北方諸侯之責。曰。蔡。諸姬也。安
可與荒遠小國同日語乎。晉人苟能仗大義而討蔡。則
足以愧楚而服諸侯之心。舍此不爲。乃致楚虔特爲異

日滅蔡之兵端。晉君臣愚亦甚矣。 汪氏克寬曰。春秋君弑賊不討而書葬者。惟蔡景公。許悼公。皆世子弑君。然許止但不嘗藥。非眞弑君者。故特書葬以滅其罪。蔡般罪大惡極。而諸侯不討。故春秋書葬。且貶會澶淵之大夫而書宋災故。所以深著其不能討賊也。

附錄左傳 鄭子皮授子產政。辭曰。國小而偪。族大寵多。不可爲也。子皮曰。虎帥以聽。誰敢犯子。子善相之。國無小。小能事大。國乃寬。子產爲政。有事伯石。賂與之邑。子大叔曰。國。皆其國也。奚獨賂焉。子產曰。無欲實難。皆得其欲。以從其事。而要其成。非我有成。其在人乎。何愛於邑。邑將焉往。子大叔曰。若四國何。子產曰。非相違也。而相從也。四國何尤焉。鄭書有之曰。安定國家。必大焉先。姑先安大。以待其所歸。既伯石懼而歸邑。卒與之。伯有既死。使大史命伯石爲卿。辭。大史退。則請命焉。復命之。又辭。如是三。乃受策入拜。子產是以惡其爲

人也。使次已位。子產使都鄙有章。上下有服。田有封洫。廬井有伍。大人之忠儉者。從而與之。泰侈者。因而斃之。豐卷將祭。請田焉。弗許。曰。惟君用鮮。衆給而已。子張怒。退而徵役。子產奔晉。子皮止之。而逐豐卷。豐卷奔晉。子產請其田里。三年而復之。反其田里。及其入焉。從政一年。輿人誦之曰。取我衣冠而褚之。取我田疇而伍之。孰殺子產。吾其與之。及三年。又誦之曰。我有子弟。子產誨之。我有田疇。子產殖之。子產而死。誰其嗣之。

集說 王氏錫爵曰。爲國以禮。其奚不服。如以賂。則鄭國褊小。而族大寵多。藉令不逞之輩。攔然有要其上之心。而相效尤以求賂焉。將安取以給之。其何以定之有。然則子產不知爲政歟。是又不然。鄭國大臣。不和久矣。子產以子皮之讓。一旦秉國之政。設非相從以悅其心。其誰帖然而順令者。洎乎政成。而大夫之忠儉者與之。汰侈者斃之。子產豈直賂之云乎哉。故必有子產之志則可。

己未

景王三年。

三十有一年

晉平十六年。齊景六年。衛襄二年。蔡靈公般元年。鄭簡二十四年。曹武十三年。陳哀二十七年。杞文八年。宋平三十四年。秦景三十五年。楚郟敖三年。吳夷末二年。

春王正月

附錄左傳

三十一年。春。王正月。穆叔至自會。見孟孝伯。語之曰。趙孟將死矣。其語偷。不似民主。且年未盈五十。而諄諄焉如八九十者。弗能久矣。若趙孟死。爲政者其韓子乎。吾子盍與季孫言之。可以樹善。君子也。晉君將失政矣。若不樹焉。使早備魯。既而政在大夫。韓子懦弱。大夫多貪。求欲無厭。齊楚未足與也。魯其懼哉。孝伯曰。人生幾何。誰能無偷。朝不及夕。將安用樹。穆叔出而告人曰。孟孫將死矣。吾語諸趙孟之偷也。而又甚焉。又與季孫語晉故。季孫不從。及趙文子卒。晉公室卑。政在侈家。韓宣子爲政。不能圖諸侯。魯不堪晉求。讒

慝弘多。是以有平丘之會。齊子尾害閭丘嬰。欲殺之。使帥師以伐陽州。我問師故。夏五月。子尾殺閭丘嬰。以說於我師。工僂灑、渻竈、孔虺、賈寅出奔莒。出羣公子。

陽州。杜注魯地。在東平西北。蓋齊魯境上之邑也。

夏六月辛巳公薨于楚宮

左傳 公作楚宮。穆叔曰。大誓云。民之所欲。天必從之。君欲楚也夫。故作其宮。若不復適楚。必死是宮也。六月辛巳。公薨于楚宮。叔仲帶竊其拱璧。以與御人。納諸其懷而從取之。由是得罪。

穀梁 楚宮。非正也。

集說 何氏休曰。公朝楚。好其宮。歸而作之。故名之云爾。

杜氏預曰。不居先君之路寢而安所樂。失其所

也。許氏翰曰。公還自楚。不能增修德政。而反勤民傷財。務作楚宮。公之志亦荒矣。其何振之有。薛氏季宣曰。楚宮。別宮也。小寢猶非正也。況別宮乎。趙氏鵬飛曰。魯大夫之橫。起於文而成於襄。非文之怠忽。大夫未敢肆。非襄之儒庸。公室未遽弱。雖大夫世祿。不能免於橫。而上之人有以制之。則亦未能專也。文公怠忽不君。諸大夫寖以秉國。幸成公繼之。粗能剛果有立。大夫之權日沮。公室日張矣。不幸卽世。襄公乳臭子。嗣魯之統三家憑之。會盟征伐。皆出於己。威令已去。襄公雖壯而不能收矣。李氏廉曰。襄公在位三十一年。當其初立。外則晉悼之伯。方務綏睦親鄰。內則季孫行父。仲孫蔑叔孫豹。皆賢大夫。故魯國自事伯外。皆無他虞。奈何自五年季文子卒後。武子繼之。專權肆欲。城費而私邑張。作三軍而公室卑。入鄆而君命不行。於是諸大夫則而象之。城成郛而孟氏彊矣。城防而臧氏亦彊矣。悼公旣沒。齊邾交伐。魯之不振益甚。蓋以兵權分於三家故也。

至其末年。乃俯首南面而朝於楚。雖晉伯之失使然。而魯之人望亦泯矣。孔子曰。祿之去公室。五世矣。政逮於大夫。四世矣。蓋宣成以來已然。而實成於襄公也。李氏曰。仲孫之用事者五。叔孫之用事者十有四。季孫之用事者十。則三卿專政之形成。齊人伐我者七。邾人伐我者二。莒人侵我者四。則鄰國交爭之禍起。雖享國長久。倚晉爲重。已階削弱之端。此襄公生亂而不悟其變也。

郤氏寶曰。魯襄公作楚宮。而穆叔知其必死。衛出公效吳言。而子之知其不免。妖孽見乎四體。固其然哉。

秋九月癸巳子野卒

左傳 立胡女敬歸之子子野。次於季氏。秋。九月。癸巳。卒。毀也。立敬歸之娣齊歸之子公子裯。穆叔不欲。曰。大子死。有母弟則立之。無則立長。年鈞擇賢。義鈞則卜。古之道也。非適嗣。何必娣之子。且是人也。居喪而不哀。

在感而有嘉容。是謂不度。不度之人。鮮不爲患。若果立之。必爲季氏憂。武子不聽。卒立之。比及葬。三易衰。衰衽如故衰。於是昭公十九年矣。猶有童心。君子是以知其不能終也。

胡傳 子般子赤弑而書卒。子野過毀亦書卒。何以別乎。書夫人姜氏歸于齊。上書公子遂叔孫得臣如齊。則子般之弑可知。下赤之弑可知。與子野異矣。子野有命立昭公。故穆叔雖不欲而不能止也。

集說 杜氏預曰。不書葬。未成君。　孫氏復曰。襄公太子。未踰年之君也。名者。襄公未葬也。不薨不地。降成君也。　湛氏若水曰。春秋之時。臣弑其君。子弑其父。視野之傷孝何如哉。聖人書之。其感深矣。　王氏樵曰。案居喪毀瘠不形者。先王之禮也。毀不滅性者。先王之教也。子野喪致乎哀。根乎至性。豈不賢哉。而不能輔之以

教開之以禮。以保其躬。使至滅性。大臣之罪也。

己亥仲孫羯卒 羯居謁反

左傳 己亥。孟孝伯卒。

集說 汪氏克寛曰。子貜嗣爲大夫。是爲僖子。

冬十月滕子來會葬 諸侯始親來會葬。

左傳 冬。十月。滕成公來會葬。惰而多涕。子服惠伯曰。滕君將死矣。怠於其位。而哀已甚。兆於死所矣。能無從乎。

集說 劉氏敞曰。諸侯之喪。諸侯會之。非禮也。許氏翰曰。先王之制。諸侯之喪。士弔。大夫送葬。滕子會葬。

非禮也。陳氏傅良曰。改葬惠公也。衛侯來會葬。隱公不見。春秋之初。魯猶秉禮也。晉景公之喪。成公弔焉。亦已卑矣。晉於是止公使送葬。諸侯莫在。魯人辱之。雖伯主。未有君會葬者也。葬楚康王也。公及陳侯鄭伯許男。送於西門之外。則天下諸侯。有會葬者矣。於是滕子會葬於魯。是春秋之季也。會葬猶可。奔喪甚矣。家氏鉉翁曰。魯君未嘗會天王之葬。而滕君來會魯葬。滕之來。魯之受。皆貶也。季氏本曰。六年來朝。至是又來會葬。滕之事魯。可謂恭矣。

然諸侯會葬諸侯。非禮也。

癸酉葬我君襄公

附錄左傳

公薨之月。子產相鄭伯以如晉。晉侯以我喪故。未之見也。子產使盡壞其館之垣。而納車馬焉。士文伯讓之曰。敝邑以政刑之不修。寇盜充斥。無若諸侯之屬。辱在寡君者何。是以令吏人完客所館。高

其閈閎。厚其墻垣。以無憂客使。今吾子壞之。雖從者能戒。其若異客何。以敝邑之爲盟主。繕完葺牆。以待賓客。若皆毀之。其何以共命。寡君使匄請命。對曰。以敝邑褊小。介於大國。誅求無時。是以不敢寧居。悉索敝賦。以來會時事。逢執事之不閒。而未得見。又不獲聞命。未知見時。不敢輸幣。亦不敢暴露。其輸之。則君之府實也。非薦陳之。不敢輸也。其暴露之。則恐燥濕之不時。而朽蠹。以重敝邑之罪。僑聞文公之爲盟主也。宮室卑庳。無觀臺榭。以崇大諸侯之館。館如公寢。庫廄繕修。司空以時平易道路。圬人以時塓館宮室。諸侯賓至。甸設庭燎。僕人巡宮。車馬有所。賓從有代。巾車脂轄。隸人牧圉。各瞻其事。百官之屬。各展其物。公不留賓。而亦無廢事。憂樂同之。事則巡之。教其不知。而恤其不足。賓至如歸。無寧菑患。不畏寇盗。而亦不患燥濕。今銅鞮之宮數里。而諸侯舍於隸人。門不容車。而不可踰越。盗賊公行。而天癘不戒。賓見無時。命不可知。若又勿壞。是無所藏幣。以重罪

也。敢請執事。將何所命之。雖君之有魯喪。亦敝邑之憂也。若獲薦幣。修垣而行。君之惠也。敢憚勤勞。文伯復命。趙文子曰。信我實不德。而以隸人之垣。以贏諸侯。是吾罪也。使士文伯謝不敏焉。晉侯見鄭伯。有加禮。厚其宴好而歸之。乃築諸侯之館。叔向曰。辭之不可以已也。如是夫。子產有辭。諸侯賴之。若之何其釋辭也。詩曰。辭之輯矣。民之協矣。辭之繹矣。民之莫矣。其知之矣。鄭子皮使印段如楚。以適晉告。禮也。

十有一月莒人弒其君密州

胡傳 經以傳爲案。傳有乖繆。則信經而棄傳可也。若密州之事是矣。左氏稱莒子生去疾及展輿。既立展輿。又廢之。莒子虐。國人患焉。展輿因國人以攻莒子。弒之。乃立。信斯言。則子弒其父也。而春秋有不書乎。故趙匡謂其文當曰。展輿因國人之攻莒子。弒之。乃立。而後來傳寫誤爲以字爾。左氏博通諸史。敘事尤詳。能令後

人得見本末。因以求意。經文可知。而門弟子轉相傳受。日月既久。浸失本眞。如書晉趙盾許世子止等事。詳考傳之所載。以求經之大義可也。而傳不可疑。如莒人弑其君密州。獨依經之所言。以證傳之謬誤可也。而傳不可信。盡以爲可疑而廢傳。則無以知其事之本末。盡以爲可信而任傳。則經之弘意大旨。或泥而不通矣。要在學者詳考而

精擇之可也。

集說 陸氏淳曰。左氏云。展輿因國人以攻莒子。弑其父。不當不書。義同庶其之弑。但恐是展輿因國人之攻弑莒子乃立。傳誤以之字爲以字。不敢輒改其文。故略其辭。劉氏敞曰。左氏曰。莒人弑其君買朱鉏。言罪之在也。如是則父有罪。子得而弑之也。蔡世子般弑其君固。固之惡最甚矣。何以亦貶乎。且經曰密州。傳曰買朱鉏。吾誰適從哉。程子曰。莒子虐。國人弑之而立展輿。展輿非親弑也。故書國人。又曰。春秋傳爲案。經爲斷。

以傳考經之事迹。以經別傳之眞僞。家氏鉉翁曰。左氏云。書莒人之弑其君。言罪之在也。置其子之大惡。歸過於其父。春秋必不然。蓋犂比公虐。國人作亂而弑之。展輿旣廢於父。而見立於國人。使展輿能討賊於旣立之後。庶乎可免矣。

附錄左傳

吳子使屈狐庸。聘於晉。通路也。趙文子問焉。曰。延州來季子。其果立乎。巢隕諸樊。閽戕戴吳。天似啓之。何如。對曰。不立。是二王之命也。非啓季子也。若天所啓。其在今嗣君乎。甚德而度。德不失民。度不失事。民親而事有序。其天所啓也。有吳國者必此君之子孫實終之。季子。守節者也。雖有國不立。十二月。北宮文子相衛襄公以如楚。宋之盟故也。過鄭。印段迋勞於棐林。如聘禮而以勞辭。文子入聘。子羽爲行人。馮簡子與子大叔逆客。事畢而出。言於衛侯曰。鄭有禮。其數世之福也。其無大國之討乎。詩云。誰能執熱。逝不以濯。

禮之於政如熱之有濯也濯以救熱何患之有子產之從政也擇能而使之馮簡子能斷大事子大叔美秀而文公孫揮能知四國之爲而辨於其大夫之族姓班位貴賤能否而又善爲辭令裨諶能謀謀於野則獲謀於邑則否鄭國將有諸侯之事子產乃問四國之爲於子羽且使多爲辭令與裨諶乘以適野使謀可否而告馮簡子使斷之事成乃授子大叔使行之以應對賓客是以鮮有敗事北宮文子所謂有禮也鄭人游於鄉校以論執政然明謂子產曰毀鄉校如何子產曰何爲夫人朝夕退而游焉以議執政之善否其所善者吾則行之其所惡者吾則改之是吾師也若之何毀之我聞忠善以損怨不聞作威以防怨豈不遽止然猶防川大決所犯傷人必多吾不克救也不如小決使道不如吾聞而藥之也然明曰蔑也今而後知吾子之信可事也小人實不才若果行此其鄭國實賴之豈唯二三臣仲尼聞是語也曰以是觀之人謂子產不仁吾不信也子

皮欲使尹何爲邑。子產曰。少。未知可否。子皮曰。愿。吾愛之。不吾叛也。使夫往而學焉。夫亦愈知治矣。子產曰。不可。人之愛人。求利之也。今吾子愛人則以政。猶未能操刀而使割也。其傷實多。子之愛人傷之而已。其誰敢求愛於子。子於鄭國。棟也。棟折榱崩。僑將厭焉。敢不盡言。子有美錦。不使人學製焉。大官大邑。身之所庇也。而使學者製焉。其爲美錦。不亦多乎。僑聞學而後入政。未聞以政學者也。若果行此。必有所害。譬如田獵射御貫則能獲禽。若未嘗登車射御。則敗績厭覆是懼。何暇思獲。子皮曰。善哉。虎不敏。吾聞君子務知大者遠者。小人務知小者近者。我小人也。衣服附在吾身。我知而愼之。大官大邑。所以庇身也。我遠而慢之。微子之言。吾不知也。他日我曰。子爲鄭國。我爲吾家。以庇焉。其可也。今而後知不足。自今請雖吾家。聽子而行。子產曰。人心之不同。如其面焉。吾豈敢謂子面如吾面乎。抑心所謂危。亦以告也。子皮以爲忠。故委政焉。子產是以能爲鄭國。

衛

侯在楚北宮文子見令尹圍之威儀言於衛侯曰令尹似君矣將有他志雖獲其志不能終也詩云靡不有初鮮克有終終之實難令尹其將不免公曰子何以知之對曰詩云敬慎威儀惟民之則令尹無威儀民無則焉民所不則以在民上不可以終公曰善哉何謂威儀對曰有威而可畏謂之威有儀而可象謂之儀君有君之威儀其臣畏而愛之則而象之故能有其國家令聞長世臣有臣之威儀其下畏而愛之故能守其官職保族宜家順是以下皆如是是以上下能相固也衛詩曰威儀棣棣不可選也言君臣上下父子兄弟內外大小皆有威儀也周詩曰朋友攸攝攝以威儀言朋友之道必相教訓以威儀也周書數文王之德曰大國畏其力小國懷其德言畏而愛之也詩云不識不知順帝之則言則而象之也紂囚文王七年諸侯皆從之囚紂於是乎懼而歸之可謂愛之文王伐崇再駕而降爲臣蠻夷帥服可謂畏之文王之功天下誦而歌舞之可謂則之文

王之行。至今爲法。可謂象之。有威儀也。故君子在位可畏。施舍可愛。進退可度。周旋可則。容止可觀。作事可法。德行可象。聲氣可樂。動作有文。言語有章。以臨其下。謂之有威儀也。

欽定春秋傳說彙纂卷第二十八

欽定春秋傳說彙纂卷第二十九

昭公

集說 孔氏穎達曰。魯世家昭公。名裯。襄公之子。齊歸所生。以周景王四年卽位。謚法。威儀共明曰昭。

庚申 景王四年 **元年** 晉平十七年。齊景七年。衛襄三年。蔡靈二年。鄭簡二十五年。曹武十四年。陳哀二十八年。杞文九年。宋平三十五年。秦景三十六年。楚郟敖四年。吳夷末三年。

春王正月公卽位

穀梁 繼正卽位。正也。

集說 楊氏士勛曰。重發傳者。嫌繼子野非正。故明之。家氏鉉翁曰。入春秋。卽位以正者四君。文。成。襄。哀。

承國於父。昭公乃子野之弟。魯大夫穆叔謂大子死。有母弟則立之。無則立長。子野非嫡夫人之子。不當立其娣子。則襄公諸子。有年長當立者。季氏利昭公之幼弱而立耳。隱公之立。先儒以爲內無所承。上不禀命。故不書卽位。今昭公越次而立。何猶書卽位乎。竊觀聖人之微旨。蓋正季氏逐君之罪也。季氏犯上作亂。漸不可制。昭公起而誅之。事不克濟。殞身於外。嗣子復爲賊臣所擯。不得有國。若不書卽位。無以明君臣之分。正亂賊之戮。故書卽位。爲其有討亂之心。與爲大夫所立。而俛首屏息。受制賊臣者不同矣。此書卽位之變例。

叔孫豹會晉趙武楚公子圍齊國弱宋向戌衛齊惡陳公子招蔡公孫歸生鄭罕虎許人曹人于虢

國弱公作國酌齊惡公作石惡罕虎公作軒虎虢公作漷穀作郭　虢。杜注鄭地。案東虢君爲鄭所

滅。故爲鄭地。

左傳

春。楚公子圍。聘於鄭。且娶於公孫段氏。伍舉爲介。將入館。鄭人惡之。使行人子羽與之言。乃館於外。旣聘。將以衆逆。子產患之。使子羽辭曰。以敝邑褊小。不足以容從者。請墠聽命。令尹命大宰伯州犁對曰。君辱貺寡大夫圍。謂圍將使豐氏撫有而室。圍布几筵。告於莊共之廟而來。若野賜之。是委君貺於草莽也。是寡大夫不得列於諸卿也。不寧唯是。又使圍蒙其先君。將不得爲寡君老。其蔑以復矣。唯大夫圖之。子羽曰。小國無罪。恃實其罪。將恃大國之安靖己。而無乃包藏禍心以圖之。小國失恃。而懲諸侯。使莫不憾者。距違君命。而有所壅塞不行是懼。不然。敝邑館人之屬也。其敢愛豐氏之祧。伍舉知其有備也。請垂櫜而入。許之。正月。乙未。入逆而出。遂會于虢。尋宋之盟也。祁午謂趙文子曰。宋之盟。楚人得志於晉。今令尹之不信。諸侯之所聞也。子弗

戒懼又如宋子木之信稱於諸侯猶詐晉而駕焉況不信之尤者乎楚重得志於晉晉之恥也子相晉國以為盟主於今七年矣再合諸侯三合大夫服齊狄寧東夏平秦亂城淳于師徒不頓國家不罷民無謗讟諸侯無怨天無大災子之力也有令名矣而終之以恥午也是懼吾子其不可以不戒文子曰武受賜矣然宋之盟子木有禍人之心武有仁人之心是楚所以駕於晉也今武猶是心也楚又行僭非所害也武將信以為本循而行之譬如農夫是穮是蔉雖有饑饉必有豐年且吾聞之能信不為人下吾未能也詩曰不僭不賊鮮不為則信也能為人則者不為人下矣吾不能是難楚不為患楚令尹圍請用牲讀舊書加於牲上而已晉人許之三月甲辰盟楚公子圍設服離衛叔孫穆子曰楚公子美矣君哉鄭子皮曰二執戈者前矣蔡子家曰蒲宮有前不亦可乎楚伯州犁曰此行也辭而假之寡君鄭行人揮曰假不反矣伯州犁曰子姑憂子晳之欲背誕也子

羽曰當璧猶在假而不反子其無憂乎齊國子曰吾代二子愍矣陳公子招曰不憂何成二子樂矣衛齊子曰苟或知之雖憂何害宋合左師曰大國令小國共吾知共而已晉樂王鮒曰小旻之卒章善矣吾從之退會子羽謂子皮曰叔孫絞而婉宋左師簡而禮樂王鮒字而敬子與子家持之皆保世之主也齊衛陳大夫其不免乎國子代人憂子招樂憂齊子雖憂弗害夫弗及而憂與可憂而樂與憂而弗害皆取憂之道也憂必及之大誓曰民之所欲天必從之三大夫兆憂憂能無至乎言以知物其是之謂矣

胡傳 此陳侯之弟招也何以不稱弟諸侯之尊弟兄不得以屬通曰公子者其本當稱者也曰弟者因事而特稱之也所以然者諸侯非始封之君則臣諸父昆弟族人不得以屬戚君也會于虢尋宋之盟而經何以不書在宋之盟楚人先歃若曰狎主諸侯則懼晉之先也故圍請讀舊書加於牲上而晉人許之觀其事雖若

楚重得志晉少懦矣然春秋不貴修盟晉人以信爲本故每書必先趙武

杜氏預曰招實陳侯母弟不稱弟者義與莊二十

集說 五年公子友同今讀舊書則楚當先晉而先書趙武者亦取宋盟貴武之信故尚之也衞在陳蔡上先至於會 孔氏穎達曰八年經書陳侯之弟招故知是陳侯母弟也母弟至親異於他臣其相殺害則稱弟以示義至於嘉好之事兄弟篤睦非例所興或稱弟或稱公子仍舊史之文也八年招殺世子故稱弟以章招罪此奉使以會諸國非義例之所興舊史書爲公子而仲尼因之也 劉氏敞曰公羊曰此陳侯之弟招也何以不稱弟貶也非也公羊以母弟稱弟故云爾不知母弟可以稱弟而不可常稱常稱皆以重書也且招之罪在殺世子偃師不在會于漷也聖人襃貶各於其事豈有迎其未然之事探其且然之罪以爲貶哉又曰招之罪已重矣何爲復貶於此著招之有罪也言楚之託乎討招

以滅陳也。亦非也。夫殺世子。此招之罪也。滅陳之國非招之罪也。以楚討招而滅陳。而遂移罪於招。豈春秋之理哉。高氏閌曰。此會乃楚公子圍帥諸侯之大夫尋宋之盟也。宋之盟。齊人不預焉。今齊又從楚矣。晉伯之衰可知也。家氏鉉翁曰。向戌持弭兵之說。趙武荀媮目前之安。俾諸侯咸北面於楚庭。始曰弭兵而合晉楚之成。既而楚盛兵以臨諸侯。滅陳滅蔡滅賴芟夷小國。憑陵北方。所謂讀舊書不歃血者。楚再爲長。而晉不敢與爭也。李氏廉曰。晉趙武爲政。再合諸侯。三合大夫。止此。汪氏克寬曰。宋虢之盟。楚再先晉。而春秋不以楚先者。亦猶黃池之會。吳子主會。而春秋以晉居吳之上也。辰陵蜀之盟。申之會。楚序諸侯之上。皆主盟會也。盂之會。楚子亞於宋公。而序諸侯之上。宋虢兩役。楚屈建。公子圍。亞於晉趙武。而序於諸侯大夫之上。皆兩伯之辭也。

三月取鄆 鄆公作運

【左傳】季武子伐莒。取鄆。莒人告於會。楚告於晉曰。尋盟未退。而魯伐莒。瀆齊盟。請戮其使。樂桓子相趙文子。欲求貨於叔孫。而爲之請。使請帶焉。弗與。梁其踁曰。貨以藩身。子何愛焉。叔孫曰。諸侯之會。衛社稷也。我以貨免。魯必受師。是禍之也。何衛之爲。人之有牆。以蔽惡也。牆之隙壞。誰之咎也。衛而惡之。吾又甚焉。雖怨季孫。魯國何罪。叔出季處。有自來矣。吾又誰怨。然鮒也賄。弗與不已。名使者。裂裳帛而與之。曰。帶其褊矣。趙孟聞之曰。臨患不忘國。忠也。思難不越官。信也。圖國忘死。貞也。謀主三者。義也。有是四者。又可戮乎。乃請諸楚曰。魯雖有罪。其執事不辟難。畏威而敬命矣。子若免之。以勸左右。可也。若子之羣吏。處不辟汚。出不逃難。其何患之有。患之所生。汚而不治。難而不守。所由來也。能是二者。又何患焉。不靖其能。其誰從之。魯叔孫豹。可謂能矣。請免

之以靖能者子會而赦有罪又賞其賢諸侯其誰不欣焉望楚而歸之視遠如邇疆場之邑一彼一此何常之有王伯之令也引其封疆而樹之官舉之表旗而著之制令過則有刑猶不可壹於是乎虞有三苗夏有觀扈商有姺邳周有徐奄自無令王諸侯逐進狎主齊盟其又可壹乎恤大舍小足以爲盟主又焉用之封疆之削何國蔑有主齊盟者誰能辯焉吴濮有釁楚之執事豈其顧盟莒之疆事楚勿與知諸侯無煩不亦可乎莒魯爭鄆爲日久矣苟無大害於其社稷可無亢也去煩宥善莫不競勸子其圖之固請諸楚楚人許之乃免叔孫令尹享趙孟賦大明之首章趙孟賦小宛之二章事畢趙孟謂叔向曰令尹自以爲王矣何如對曰王弱令尹彊其可哉雖可不終趙孟曰何故對曰彊以克弱而安之彊不義也不義而彊其斃必速詩曰赫赫宗周褒姒滅之彊不義也令尹爲王必求諸侯晉少懦矣諸侯將往若獲諸侯其虐滋甚民弗堪也將何以終夫以彊取

不義而克。必以爲道。道以淫虐。弗可久已矣。

觀。杜注今頓丘衛縣。案后啓五庶分封於衛。是爲五觀。隋置觀城縣。屬魏州。元屬濮州。至今仍之。古觀國城在縣西。扈。杜注在始平鄠縣。今縣北有古鄠城。屬陜西西安府。姺。邳。杜注二國。商諸侯。邳今下邳縣。竹書紀年。商外壬元年。姺人邳人叛。卽此。徐。奄。杜注二國。皆嬴姓。案徐偃王爲周所滅。後封其子宗爲徐子。莊二十六年。三國伐徐是也。成王伐淮夷。遂踐奄。因以封周公。蓋周公巳封於武王時。而成王以奄地益之也。今志言曲阜舊城。卽古奄地。或言奄城在縣東二里。濮。杜注今建寧郡南有濮夷。案晉建寧郡。在今雲南界。杜蓋極言其所至也。

胡傳 不曰伐莒取鄆者。乘莒亂而取邑。故不悉書。爲內諱也。

集說 杜氏預曰。不稱將帥。將卑師少。書取。言易也。程子曰。乘莒之亂而取之。故隱避其辭。胡氏寧曰。鄆。莒邑。伐國而奪其地者。王法所當誅。魯乘莒亂奪其邑。故隱避其辭。特書取鄆爾。與書外事。詞固異也。以鄆爲國者誤矣。 家氏鉉翁曰。左氏以爲莒之鄆無疑。不書伐莒。爲魯諱。亦以貶也。昭公新立。豈知爲此。皆季氏所爲也。蓋救台入鄆之時。欲取而未得。至是取之。 李氏廉曰。書伐莒。是以討賊予魯也。不書伐而書取。則收奪而已矣。 汪氏克寬曰。文十二年。城諸及鄆。實莒魯爭鄆之始。 湛氏若水曰。取鄆之事。季武子爲之也。春秋直書取鄆。則貪殘之心。非其有而取之。與其君之弱。其臣之專。且竝著矣。 錢氏時俊曰。此季孫宿伐莒取鄆。則書法何以異於宣十年歸父伐邾。歸父伐邾。猶公命也。此專取邑而已。

附錄左傳 夏。四月。趙孟。叔孫豹。曹大夫。入於鄭。鄭伯兼享之。子皮戒趙孟。禮終。趙孟賦瓠葉。子皮遂

戒穆叔且告之穆叔曰趙孟欲一獻子其從之子皮曰敢乎穆叔曰夫人之所欲也又何不敢及享具五獻之籩豆於幕下趙孟辭私於子產曰武請於冢宰矣乃用一獻趙孟爲客禮終乃宴穆叔賦鵲巢趙孟曰武不堪也又賦采蘩曰小國爲蘩大國省穡而用之其何實非命子皮賦野有死麕之卒章趙孟賦常棣且曰吾兄弟比以安尨也可使無吠穆叔子皮及曹大夫興拜舉兕爵曰小國賴子知免於戾矣飲酒樂趙孟出曰吾不復此矣天王使劉定公勞趙孟於潁館於雒汭劉子曰美哉禹功明德遠矣微禹吾其魚乎吾與子弁冕端委以治民臨諸侯禹之力也子盍亦遠績禹功而大庇民乎對曰老夫罪戾是懼焉能恤遠吾儕偷食朝不謀夕何其長也劉子歸以語王曰諺所謂老將知而耄及之者其趙孟之謂乎爲晉正卿以主諸侯而儕於隷人朝不謀夕棄神人矣神怒民叛何以能久趙孟不復年矣神怒不歆其祀民叛不即其事祀事不從又何以年

叔孫歸曾夭御季孫以勞之旦及日中不出曾夭謂曾阜曰旦及日中吾知罪矣魯以相忍爲國也忍其外不忍其內焉用之阜曰數月於外一旦於是庸何傷賈而欲贏而惡囂乎阜謂叔孫曰可以出矣叔孫指楹曰雖惡是其可去乎乃出見之

鄭徐吾犯之妹美公孫楚聘之矣公孫黑又使強委禽焉犯懼告子產子產曰是國無政非子之患也唯所欲與犯請於二子請使女擇焉皆許之子皙盛飾入布幣而出子南戎服入左右射超乘而出女自房觀之曰子皙信美矣抑子南夫也夫夫婦婦所謂順也適子南氏子皙怒既而櫜甲以見子南欲殺之而取其妻子南知之執戈逐之及衝擊之以戈子皙傷而歸告大夫曰我好見之不知其有異志也故傷大夫皆謀之子產曰直鈞幼賤有罪罪在楚也乃執子南而數之曰國之大節有五女皆奸之畏君之威聽其政尊其貴事其長養其親五者所以爲國也今君在國女用兵焉不畏威也奸國之紀不聽政也子皙上

大夫女嬖大夫而弗下之不尊貴也幼而不忌不事長也兵其從兄不養親也君曰余不女忍殺宥女以遠勉速行乎無重而罪五月庚辰鄭放游楚於吳將行子南子產咨於大叔大叔曰吉不能亢身焉能亢宗彼國政也非私難也子圖鄭國利則行之又何疑焉周公殺管叔而蔡蔡叔夫豈不愛王室故也吉若獲戾子將行之何有於諸游

雒汭杜注洛水在河南鞏縣南水曲流爲汭夏書太康五弟須于洛汭即此也水經注洛水入河之處清濁異流亦名什谷隋置洛口倉於此

夏秦伯之弟鍼出奔晉 鍼其廉反

左傳 秦后子有寵於桓如二君於景其母曰弗去懼選癸卯鍼適晉其車千乘書曰秦伯之弟鍼出奔晉

罪秦伯也。后子享晉侯。造舟於河。十里舍車。自雍及絳。歸取酬幣。終事八反。司馬侯問焉。曰。子之車。盡於此而已乎。對曰。此之謂多矣。若能少此。吾何以得見。女叔齊以告公。且曰。秦公子必歸。臣聞君子能知其過。必有令圖。令圖。天所贊也。后子見趙孟。趙孟曰。吾子其曷歸。對曰。鍼懼選於寡君。是以在此。將待嗣君。趙孟曰。秦君何如。對曰。無道。趙孟曰。亡乎。對曰。何爲。一世無道。國未艾也。國於天地。有與立焉。不數世淫。弗能斃也。趙孟曰。天乎。對曰。有焉。趙孟曰。其幾何。對曰。鍼聞之。國無道而年穀和熟。天贊之也。鮮不五稔。趙孟視蔭曰。朝夕不相及。誰能待五。后子出而告人曰。趙孟將死矣。主民。翫歲而愒日。其與幾何。

【穀梁】諸侯之尊。弟兄不得以屬通。其弟云者。親之也。親而奔之。惡也。

【胡傳】書曰弟者。罪秦伯也。夫后子出奔。其父禍之。而罪秦伯。何也。春秋以均愛望人父。以能友責人兄。父

母有愛妾猶沒身敬之不衰況兄弟乎兄弟翕而後父母順矣故不曰公子而特稱秦伯之弟云

集說 劉氏敞曰公羊曰秦無大夫仕諸晉也有千乘之國而不能容其母弟故君子謂之出奔也非也如傳所說當書曰秦伯放其弟鍼於晉今經言奔何以見秦伯仕之於晉乎所謂秦無大夫者直虛言爾家氏鉉翁曰以千乘之國而區區母弟車之多伉其君鍼之汰甚矣書秦伯之弟譏秦伯亦貶鍼也其母使之奔亦智矣卒得返國由母賢爾季氏本曰秦自文宣之世與晉相讎至襄十四年爲晉所伐閉關不出庶幾知治內矣然不能以禮親親陷弟於罪使適讎國雖鍼有以自致而景公豈爲能正其家者乎

案 秦伯失親親之道四傳皆罪之而家氏鉉翁以爲兼貶鍼蓋懼選而奔非無罪也二說相兼其義乃備

附錄左傳 鄭爲游楚亂故六月丁巳鄭伯及其大夫盟於公孫段氏罕虎公孫僑公孫段印段游吉

駟帶。私盟於閨門之外。實薰隧。公孫黑強與於盟使大史書其名。且曰七子。子產弗討。

六月丁巳邾子華卒

晉荀吳帥師敗狄于大鹵 鹵音魯大鹵公穀作大原 杜注大原晉陽縣。

左傳 晉中行穆子敗無終。及羣狄于大原。崇卒也。將戰。魏舒曰。彼徒我車。所遇又阸。以什共車。必克。困諸阸。又克。請皆卒。自我始。乃毀車以爲行。五乘爲三伍。荀吳之嬖人不肯卽卒。斬以徇。爲五陳以相離。兩於前。伍於後。專爲右角。參爲左角。偏爲前拒。以誘之。狄人笑之。未陳而薄之。大敗之。

集說 高氏閌曰。箕與交剛之役。皆晉人。至是卿帥師。則晉益衰矣。趙氏鵬飛曰。僖文之世。齊宋魯衛皆罹狄害。文十一年。魯敗之于鹹。成十二年。晉敗之于交剛。其害遂息。今諸侯未受其患。而荀吳敗之于大鹵。大

鹵。卽太原。太原在晉之東北。無乃爲晉邊鄙之患。而晉敗之歟。十六年。吳又伐鮮虞。十七年。復滅陸渾之戎。則吳蓋亦好武功者也。於時六卿曰張。各立功以固其寵趙氏以盟會勝。荀氏以戰伐顯。則吳之勝。非晉之利。荀氏之諼也。

趙氏恒曰。此毀車用卒之始。大抵因所遇之阨。而創爲制勝之畧。不然。彼徒我車。自古而然。晉嘗數敗羣狄。於魯亦然。何至是而毀車用卒以取勝也。蓋徒便侵軼。車勢遲重。若平原廣野。以我遲重。遇其奔突。宜矣。今所遇阨。宜步而不宜車也。故以什共車。言以十士共一車之地而與敵鬬。勇者勝。故曰必克。困諸阨。言因其阨而困之。用奇設伏。智者勝。故曰又克。然非用卒不可也。故請皆卒自我始。乃毀車以爲行。五乘爲三五。向者每乘三人。五乘爲十五人。今伍人爲伍。三五亦一十五也。此言用卒之法。爲五陳以相離。兩於前。伍於後。專爲右角。參爲左角。偏爲前拒。以誘之。相離者。布陳使相遠也。司馬法五十乘爲兩。百二十乘爲伍。八十一乘

爲專。二十九乘爲參。二十五乘爲偏。皆準車數多少爲名。今雖用卒。猶襲車陣之名也。此言布陣之法。

秋莒去疾自齊入于莒 去起呂反

左傳 莒展輿立。而奪羣公子秩。公子召去疾於齊。秋。齊公子鉏納去疾。

集說 季氏本曰。去疾因齊力以入國。未見其能討賊也。必與國人約。衆許入。而後爲之逐展輿耳。陳氏宗之曰。案於次。去疾爲長。本當立者也。密州舍之而立展輿。既立展輿。而又廢之。國人患其虐而弑之。展輿因而卽之。國本去疾之國也。故春秋正之曰。莒去疾入于莒。不與密州之舍去疾也。不與國人之君展輿也。胡傳以爲因不稟命而削其公子。恐非也。

莒展輿出奔吳 展下公穀無輿字

胡傳 展輿。莒子也。曷爲不稱爵。爲弒君者所立。旣立乎其位。而不能討賊。則是與聞乎故也。斯不可以有國矣。

集說 趙氏匡曰。鄭忽曹羈。未踰年出奔。不稱爵。言不能嗣先君也。莒展雖踰年不稱爵。其罪大也。劉氏敞曰。莒展出奔吳。莒展。子也。而不謂之子。展失子之道也。凡人之所以稱乎臣者。以有君也。所以稱乎子者。以有父也。君弒矣。而臣不討賊。父殺矣。而子不復讎。是固無臣子之理也。展之見奪。不亦宜乎。高氏閌曰。莒人弒君。諸侯不共討之。是時楚人方聽莒人之訴。而欲執魯大夫。是不以莒人爲可討也。展不稱子。聖人不予其爲君也。呂氏大圭曰。意者去疾繫莒。則是去疾長而展輿少也。去疾當立明矣。然自密州旣弒之後。去疾卽奔齊。而莒人固已立展輿矣。則其繫展輿以莒也亦宜。李氏廉曰。此條莒去疾與齊小白之例同。固無疑矣。

獨展輿以國氏。程氏謂罪諸侯之與其立。此意似晦。竊意國無二君。常例也。衞衎與剽。莒展輿去疾。皆以二君書者。變例也。彼突方入國。糾方爭國。故不得書國書子。今展輿旣立踰年。成君矣。其不書爵。已足以見絕之之意。若又不書莒。何以見其已立乎。陳佗以討賊書。亦繫以國。則展輿之繫國。不必求他義也。　季氏本曰。不稱爵。爲弒君者所立。不以爲君也。　高氏攀龍曰。展輿曷爲以國氏。明其已立也。若曰是莒之展輿。而非莒之君。所謂與陳佗同者是也。

叔弓帥師疆鄆田

左傳 叔弓帥師疆鄆田。因莒亂也。於是莒務婁。瞀胡。及公子滅明。以大厖與常儀靡奔齊。君子曰。莒展之不立。棄人也。夫人可棄乎。詩曰。無競維人。善矣。

大厖。常儀靡。杜注莒二邑。當在莒州北境。

【穀梁】疆之爲言猶竟也。

【集說】杜氏預曰。春取鄆。今正其封疆。　劉氏敞曰。疆之者何。溝封之也。曷爲溝封之。別乎莒也。何以書。譏。何譏爾。以亂爲利也。公羊曰。畏莒也。非也。鄆本屬莒。故魯取其邑。未得其地。故因莒亂。帥師而往。分明疆土。此乃欺之。非畏之也。且魯強莒小。魯安莒亂。何爲乃畏莒哉。　王氏葆曰。取鄆不書。帥師疆田書之者。以見其因莒亂。出不意而取。得之爲易。今欲固其所得。則莒人來爭必矣。故遣卿帥師而疆之。然魯秉周禮。既因人之亂以取田。又恃其師衆而疆之。則先王封域不復守矣。書者。所以志亂也。　高氏閌曰。文十二年。季孫行父常帥師而城之。復爲莒所取。今乘莒之亂而取之。又帥師以疆其田。必帥師者。以不義得之。懼不服也。疆之者。溝封

之以別乎莒也。何以書。譏其乘亂牟利也。趙氏鵬飛曰。魯乘莒之亂以取其田。鄆民不順也。於是帥師而疆之。其惡甚矣。任氏公輔曰。春取鄆而秋疆其田。汲汲乎利其土地之甚也。帥師而疆之。豈獨有虞於莒乎。雖鄆人亦不服。所以必欲疆之也。取鄆爲不善矣。帥師而疆之。尤爲不善也。汪氏克寬曰。春秋一經書假田者一。譏予之之非義也。書疆田者一。譏取之之非義也。凡此皆聖人之特筆。所以垂訓戒也。

葬邾悼公

集說 高氏閌曰。入春秋來。邾始書葬。蓋邾。滕。薛。小國也。秦。遠國也。皆至昭公而書葬。是魯衰甚矣。小國如大國。遠國如近國。

附錄左傳 晉侯有疾。鄭伯使公孫僑如晉聘。且問疾。叔向問焉。曰。寡君之疾病。卜人曰。實沈臺駘爲

崇。史莫之知。敢問此何神也。子産曰。昔高辛氏有二子。伯曰閼伯。季曰實沈。居於曠林。不相能也。日尋干戈。以相征討。后帝不臧。遷閼伯於商丘。主辰。商人是因。故辰爲商星。遷實沈於大夏。主參。唐人是因。以服事夏商。其季世曰唐叔虞。當武王邑姜方震大叔。夢帝謂己。余命而子曰虞。將與之唐。屬諸參而蕃育其子孫。及生有文在其手曰虞。遂以命之。及成王滅唐。而封大叔焉。故參爲晉星。由是觀之。則實沈。參神也。昔金天氏有裔子曰昧。爲玄冥師。生允格。臺駘。臺駘能業其官。宣汾洮。障大澤。以處大原。帝用嘉之。封諸汾川。沈。姒。蓐。黃。實守其祀。今晉主汾而滅之矣。由是觀之。則臺駘。汾神也。抑此二者。不及君身。山川之神。則水旱癘疫之災。於是乎禜之。日月星辰之神。則雪霜風雨之不時。於是乎禜之。若君身。則亦出入飲食哀樂之事也。山川星辰之神。又何爲焉。僑聞之。君子有四時。朝以聽政。晝以訪問。夕以修令。夜以安身。於是乎節宣其氣。勿使有所壅閉湫底。以露

其體。茲心不爽。而昏亂百度。今無乃壹之。則生疾矣。僑又聞之。內官不及同姓。其生不殖。美先盡矣。則相生疾。君子是以惡之。故志曰。買妾不知其姓。則卜之。違此二者。古之所慎也。男女辨姓。禮之大司也。今君內實有四姬焉。其無乃是也乎。若由是二者。弗可爲也已。四姬有省猶可。無則必生疾矣。叔向曰。善哉。肸未之聞也。此皆然矣。叔向出。行人揮送之。叔向問鄭故焉。且問子晳。對曰。其與幾何。無禮而好陵人。怙富而卑其上。弗能久矣。晉侯聞子產之言。曰。博物君子也。重賄之。晉侯求醫於秦。秦伯使醫和視之。曰。疾不可爲也。是謂近女室。疾如蠱。非鬼非食。惑以喪志。良臣將死。天命不祐。公曰。女不可近乎。對曰。節之。先王之樂。所以節百事也。故有五節。遲速本末以相及。中聲以降。五降之後。不容彈矣。於是有煩手淫聲。慆堙心耳。乃忘平和。君子弗聽也。物亦如之。至於煩。乃舍也已。無以生疾。君子之近琴瑟。以儀節也。非以慆心也。天有六氣。降生五味。發爲五色。徵爲

五聲。淫生六疾。六氣。曰陰。陽。風。雨。晦。明也。分為四時。序為五節。過則為菑。陰淫寒疾。陽淫熱疾。風淫末疾。雨淫腹疾。晦淫惑疾。明淫心疾。女陽物而晦時。淫則生內熱惑蠱之疾。今君不節不時。能無及此乎。出告趙孟。趙孟曰。誰當良臣。對曰。主是謂矣。主相晉國。於今八年。晉國無亂。諸侯無闕。可謂良矣。和聞之。國之大臣。榮其寵祿。任其大節。有菑禍興而無改焉。必受其咎。今君至於淫以生疾。將不能圖恤社稷。禍孰大焉。主不能禦。吾是以云也。趙孟曰。何謂蠱。對曰。淫溺惑亂之所生也。於文。皿蟲為蠱。穀之飛亦為蠱。在周易。女惑男。風落山。謂之蠱。皆同物也。趙孟曰。良醫也。厚其禮而歸之。

曠林。杜注地闕。商丘。杜注宋地。釋例云。宋商。商丘。三名一地。梁國睢陽縣也。明嘉靖二十四年。置商丘縣。為歸德府附郭。今仍之。大夏。杜注今晉陽縣。即太原也。汾洮。杜注二水名。僖十六年。狄侵晉涉汾。

即此汾也後漢志聞喜有洮水水經注涑水經聞喜縣周陽邑與洮水合今聞喜縣屬山西平陽府沈姒蓐黄杜注四國臺駘之後

冬十有一月己酉楚子麇卒 麇九倫反公穀作卷音權

左傳 楚公子圍使公子黑肱伯州犂城犨櫟郟鄭人懼子產曰不害令尹將行大事而先除二子也禍不及鄭何患焉冬楚公子圍將聘於鄭伍舉爲介未出竟聞王有疾而還伍舉遂聘十一月己酉公子圍至入問王疾縊而弑之遂殺其二子幕及平夏右尹子干出奔晉宮廏尹子晳出奔鄭殺大宰伯州犂於郟葬王於郟謂之郟敖使赴於鄭伍舉問應爲後之辭焉對曰寡大夫圍伍舉更之曰共王之子圍爲長子干奔晉從車五乘叔向使與秦公子同食皆百人之餼趙文子曰秦公子富叔向曰底祿以德德鈞以年年同以尊公子以國

不聞以富。且夫以千乘去其國。彊禦已甚。詩曰。不侮鰥寡。不畏彊禦。秦楚匹也。使后子與子干齒。辭曰。鍼懼選。楚公子不獲。是以皆來。亦唯命。且臣與羈齒。無乃不可乎。史佚有言曰。非羈何忌。楚靈王即位。薳罷爲令尹。薳啓彊爲大宰。鄭游吉如楚葬郟敖。且聘立君。歸謂子產曰。具行器矣。楚王汰侈。而自說其事。必合諸侯。吾往無日矣。子產曰。不數年。未能也。

犨。杜注犨縣。屬南陽。史記。沛公與秦南陽守莊齕戰於犨東。即此。今河南汝寧府魯山縣東南有犨縣故城。是其地。 郟。杜注郟縣。屬襄城。二世元年。陳勝將鄧龍居郟即此也。今屬河南汝寧府汝州。

集說 孔氏穎達曰。傳稱縊而殺之。而經書卒。襄七年。鄭子駟使賊夜弒僖公。而以瘧疾赴於諸侯。而經書爲卒。知此亦以瘧疾赴。故不書弒。陳氏傅良曰。圍弒其君。晏然赴於他國如恒辭。猶鄭騑也。而其臣子聽焉。

相與設應爲後之詞。甚矣無人紀也。從而書卒。所以誅楚之臣子。聽賊之所爲也。圍之未弒也。魯蔡鄭之大夫。固知之矣。會于申。以齊慶封徇於諸侯曰。無或如齊慶封。弒其君。弱其孤。以盟其大夫。慶封曰。無或如楚共王之庶子圍。弒其君兄之子麇而代之。以盟諸侯。軍人粲然皆笑。史見其事。春秋著其心。則後世有考矣。 汪氏克寛曰。楚虔之戮慶封也。其臣椒舉曰。無瑕者。可以戮人。播於諸侯。焉用之。則虔篡弒之跡。不可掩矣。高氏攀龍曰。經書楚子麇卒。或曰。以申之會。爲諸侯諱也。則弒賊不討。如成宋亂宋災故。聖人皆明著其罪。而又何以諱爲也。或曰。麇以病卒。實非弒也。則椒舉之言慶封之對。當時皆彰彰人之耳目。豈其盡妄乎。竊以楚國旣無齊晉之太史。列國册書。皆承其僞赴。謂聖人因魯史舊文。其說爲長。不必更鑿也。

案圍執慶封。聲其弒君之罪於軍中。則弒麇之跡。當日必甚秘。而以僞赴。故魯史亦承赴而書之。春秋因而不

革也。與髡頑之書卒同義。胡傳謂圍以篡弑而主會盟，故聖人憫列國之衰微，懼人欲之橫流，而略其篡弑焉。失經旨矣。

楚公子比出奔晉

集說 何氏休曰。辟內難也。高氏閌曰。靈王既殺其君之子而自立。比爲右尹。力不能制。是以出奔。春秋書之。爲十三年乾谿事起也。湛氏若水曰。書楚公子比出奔晉。則圍篡弑之罪益著矣。季氏本曰。楚麇未屬纊之前。靈王奉使。而比爲右尹。必不推戴奉迎其兄。此所以得罪而見逐也。

附錄左傳 十二月。晉既烝。趙孟適南陽。將會孟子餘。甲辰朔。烝於溫。庚戌。卒。鄭伯如晉弔。及雍。乃復。

辛酉 景王五年

二年

晉平十八年。齊景八年。衞襄四年。蔡靈二年。鄭簡二十六年。曹武十五年。陳哀二十九年。

杞文十年。宋平三十六年。秦景三十七年。楚靈王虔元年。吳夷末四年。

春晉侯使韓起來聘

左傳 二年。春。晉侯使韓宣子來聘。觀書於大史氏。見易象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吾乃今知周公之德。與周之所以王也。公享之。季武子賦緜之卒章。韓子賦角弓。季武子拜曰。敢拜子之彌縫敝邑。寡君有望矣。武子賦節之卒章。既享。宴於季氏。有嘉樹焉。宣子譽之。武子曰。宿敢不封殖此樹。以無忘角弓。遂賦甘棠。宣子曰。起不堪也。無以及召公。宣子遂如齊納幣。見子雅。子雅召子旗。使見宣子。宣子曰。非保家之主也。不臣。見子尾。子尾見彊。宣子謂之如子旗。大夫多笑之。唯晏子信之。曰。夫子。君子也。君子有信。其有以知之矣。自齊聘於衛。衛侯享之。北宮文子賦淇澳。宣子賦木瓜。

集說 趙氏匡曰。左氏云。爲政而來見。禮也。案霸國正卿。無有適諸國告爲政之理。前後爲政者多矣。何不來乎。汪氏克寬曰。前此晉之聘魯者九。未嘗以上卿執政者將命。今韓起始以去年爲政。而是春卽聘於魯。蓋晉霸漸衰。而欲以嘉好結魯也。黃氏正憲曰。晉自趙武與楚狎主夏盟。諸侯由此不專事晉。韓起代武爲政。欲致諸侯。故親來聘魯。起可謂有志於治者矣。惜乎人心已散。勢不易同。而德又不足以服人。卒不免於示威平丘耳。

附錄左傳 夏四月。韓須如齊逆女。齊陳無宇送女。致少姜。少姜有寵於晉侯。晉侯謂之少齊。謂陳無宇非卿。執諸中都。少姜爲之請。曰。送從逆班。畏大國也。猶有所易。是以亂作。

中都。杜注晉邑。在西河界休縣東南。今山西汾州府平遥縣西北十二里。有中都古城。西南至界休五十

里。

夏叔弓如晉

左傳 叔弓聘於晉。報宣子也。晉侯使郊勞。辭曰。寡君使弓來繼舊好。固曰。女無敢爲賓。徹命於執事。敝邑弘矣。敢辱郊使。請辭。致館。辭曰。寡君命下臣來繼舊好。好合使成。臣之祿也。敢辱大館。叔向曰。子叔子知禮哉。吾聞之曰。忠信。禮之器也。卑讓。禮之宗也。辭不忘國。忠信也。先國後己。卑讓也。詩曰。敬慎威儀。以近有德。夫子近德矣。

集說 趙氏鵬飛曰。諸侯即位。小國朝之。大國聘焉。禮也。韓起之來聘。通嗣君也。故叔弓如晉以報之。

秋鄭殺其大夫公孫黑

左傳 秋。鄭公孫黑將作亂。欲去游氏而代其位。傷疾作而不果。駟氏與諸大夫欲殺之。子產在鄙。聞之。懼弗及。乘遽而至。使吏數之曰。伯有之亂。以大國之事。而未爾討也。爾有亂心無厭。國不女堪。專伐伯有。而罪一也。昆弟爭室。而罪二也。薰隧之盟。女矯君位。而罪三也。有死罪三。何以堪之。不速死。大刑將至。再拜稽首辭曰。死在朝夕。無助天為虐。子產曰。人誰不死。凶人不終。命也。作凶事。為凶人。不助天。其助凶人乎。請以印為褚師。子產曰。印也若才。君將任之。不才。將朝夕從女。女罪之不恤。而又何請焉。不速死。司寇將至。七月。壬寅。縊。尸諸周氏之衢。

加木焉。

胡傳 黑有罪。而鄭人初畏其彊。不之討也。因其疾而幸勝之。則亦云殆矣。故稱國以殺。累乎上也。

集說 劉氏敞曰。稱國以殺大夫者。罪累上也。黑有罪。其以累上言之何。惡鄭伯也。何惡乎鄭伯。言不能去

有罪以放乎亂也。蘇氏轍曰。駟黑富而無禮。襄三十年。攻良霄而殺之。元年。與游楚爭室而逐之。鄭人畏其彊。不討也。既又將作亂而去游氏。疾作而不克。子產因其疾也。數其罪而殺之。黑固有罪。而鄭之所以誅之者亦殆矣。是以稱國以殺也。

冬。公如晉。至河乃復。季孫宿如晉。

左傳　晉少姜卒。公如晉。及河。晉侯使士文伯來辭。曰。非伉儷也。請君無辱。公還。季孫宿遂致服焉。叔向言陳無宇於晉侯曰。彼何罪。君使公族逆之。齊使上大夫送之。猶曰不共。君求以貪。國則不共。而執其使。君刑已頗。何以爲盟主。且少姜有辭。冬。十月。陳無宇歸。十一月。鄭印段如晉弔。

胡傳　舉動。人君之大節。賢哲量之以行藏其道。姦邪窺之以作止其惡。四鄰視之以厚薄其情。故有國者。

必謹於禮而後動。此守身之本。保國之基也。禮雖自卑而尊人。亦不妄悅人以自辱。昭公失國出奔。客死他境。蓋始諸此行矣。

【集說】杜氏預曰。致少姜之襚服。劉氏敞曰。穀梁曰。恥如晉。故著有疾也。非也。但云至河乃復。安知有疾哉。李氏廉曰。昭公如晉九得入而欲見止者二。五年十五年也。至河而見卻者四。此年十二年十三年二十一年也。有疾而復者一。二十三年也。次乾侯者二。二十八年二十九年也。此條如左氏說。晉之辭公。未爲失也。則春秋止罪公之輕動矣。若胡傳無乃成少姜之爲適乎。又聞義不徙而強爲非禮之行。亦非也。汪氏克寬曰。昭公服喪巳畢。當類見於天子而受命之時也。嗣守社稷之重。不朝於周。以少姜之喪。而特如晉。親修士弔之事。是以妄說人而取辱也。晉平以閨闥之愛。勤動天下之君大夫。以爲嬖妾之哀榮。其爲盟主抑末矣。宣公

如齊奔惠公之喪。成公如晉奔景公之喪。巳爲非禮。而況於弔寵妾之喪乎。積習之弊。至於趙文子卒。鄭簡公如晉弔。晉人辭之。及雍乃復。則不唯弔其妾。而且弔其臣矣。春秋書昭公適晉。不至而復。所以譏昭公之取辱。亦以傷世道之衰也。王氏錫爵曰。晉以少姜非伉儷辭公。公見辭乃復。未爲失禮。其失在公不能守正而妄動。所謂恭不近禮。不能遠恥辱者。公也。至於季孫宿如晉。蓋公既返矣。猶有所未盡於心。故遣宿將命以終其事焉耳。此理易見。公穀之說。反使聖人之意。晦而不明。恐皆非也。

案僖公以來。朝晉者屢矣。夫人之喪。則未嘗親造其庭也。況非伉儷乎。公以少姜卒而如晉。晉人辭公。而公乃復。春秋據事直書。而動不以禮。自取其辱可知矣。公羊以爲不敢進。釋公羊者。以爲晉將執公。不亦謬乎。是時魯晉方睦。韓起來聘。叔弓報之。公卽位踰年。未聞獲罪於晉。而晉欲執公何耶。

壬戌　景王三年　晉平十九年。齊景九年。衛襄五年。蔡靈四年。
六年。鄭簡二十七年。曹武十六年。陳哀三十年。杞
文十一年。宋平三十七年。秦景三
十八年。楚靈二年。吳夷末五年。

春王正月

附錄左傳

三年。春。王正月。鄭游吉如晉。送少姜之葬。梁丙與張趯見之。梁丙曰。甚矣哉。子之爲此來也。子大叔曰。將得已乎。昔文襄之霸也。其務不煩諸侯。令諸侯三歲而聘。五歲而朝。有事而會。不協而盟。君薨。大夫弔。卿共葬事。夫人。士弔。大夫送葬。足以昭禮命事。謀闕而已。無加命矣。今嬖寵之喪。不敢擇位。而數於守適。唯懼獲戾。豈敢憚煩。少姜有寵而死。齊必繼室。今茲吾又將來賀。不唯此行也。張趯曰。善哉。吾得聞此數也。然自今。子其無事矣。譬如火焉。火中。寒暑乃退。此其極也。能無退乎。晉將失諸侯。諸侯求煩不獲。二大夫退。子

大叔告人曰。張趯有知。其猶在君子之後乎。

丁未滕子原卒 原公作泉

左傳 丁未。滕子原卒。同盟。故書名。

集說 孔氏穎達曰。杜世族譜。滕成公是文公之子。

附錄左傳 齊侯使晏嬰請繼室於晉。曰。寡君使嬰曰。寡人願事君。朝夕不倦。將奉質幣。以無失時。則國家多難。是以不獲。不腆先君之適。以備內官。焜燿寡人之望。則又無祿。早世隕命。寡人失望。君若不忘先君之好。惠顧齊國。辱收寡人。徼福於大公丁公。照臨敝邑。鎮撫其社稷。則猶有先君之適。及遺姑姊妹若而人。君若不棄敝邑。而辱使董振擇之。以備嬪嬙。寡人之望也。韓宣子使叔向對曰。寡君之願也。寡君不能獨任其社

稷之事。未有伉儷。在縗絰之中。是以未敢請。君有辱命。惠莫大焉。若惠顧敝邑。撫有晉國。賜之內主。豈唯寡君。舉羣臣實受其貺。其自唐叔以下。實寵嘉之。旣成昏。晏子受禮。叔向從之宴。相與語。叔向曰。齊其何如。晏子曰。此季世也。吾弗知。齊其爲陳氏矣。公棄其民。而歸於陳氏。齊舊四量。豆區釜鍾。四升爲豆。各自其四。以登於釜。釜十則鍾。陳氏三量皆登一焉。鍾乃大矣。以家量貸。而以公量收之。山木如市。弗加於山。魚鹽蜃蛤。弗加於海。民參其力。二入於公。而衣食其一。公聚朽蠹。而三老凍餒。國之諸市。屨賤踊貴。民人痛疾。而或燠休之。其愛之如父母。而歸之如流水。欲無獲民。將焉辟之。箕伯直柄。虞遂。伯戲。其相胡公。大姬。已在齊矣。叔向曰。然。雖吾公室。今亦季世也。戎馬不駕。卿無軍行。公乘無人。卒列無長。庶民罷敝。而宮室滋侈。道殣相望。而女富溢尤。民聞公命。如逃寇讎。欒郤胥原。狐續慶伯。降在皁隸。政在家門。民無所依。君日不悛。以樂慆憂。公室之卑。其何日之

有讒鼎之銘曰昧旦丕顯後世猶怠況日不悛其能久乎晏子曰子將若何叔向曰晉之公族盡矣肸聞之公室將卑其宗族枝葉先落則公從之肸之宗十一族唯羊舌氏在而已肸又無子公室無度幸而得死豈其獲祀初景公欲更晏子之宅曰子之宅近市湫隘囂塵不可以居請更諸爽塏者辭曰君之先臣容焉臣不足以嗣之於臣侈矣且小人近市朝夕得所求小人之利也敢煩里旅公笑曰子近市識貴賤乎對曰既利之敢不識乎公曰何貴何賤於是景公繁於刑有鬻踊者故對曰踊貴屨賤既已告於君故與叔向語而稱之景公爲是省於刑君子曰仁人之言其利博哉晏子一言而齊侯省刑詩曰君子如祉亂庶遄已其是之謂乎及晏子如晉公更其宅反則成矣既拜乃毀之而爲里室皆如其舊則使宅人反之且諺曰非宅是卜唯鄰是卜二三子先卜鄰矣違卜不祥君子不犯非禮小人不犯不祥古之制也吾敢違諸乎卒復其舊宅公弗許因陳桓子

以請。乃許之。夏四月。鄭伯如晉。公孫段相。甚敬而卑。禮無違者。晉侯嘉焉。授之以策。曰子豐有勞於晉國。余聞而弗忘。賜女州田。以胙乃舊勳。伯石再拜稽首。受策以出。君子曰。禮其人之急也乎。伯石之汰也。一爲禮於晉。猶荷其祿。況以禮終始乎。詩曰。人而無禮。胡不遄死。其是之謂乎。初。州縣。欒豹之邑也。及欒氏亡。范宣子。趙文子。韓宣子。皆欲之。文子曰。溫吾縣也。二宣子曰。自郤稱以別。三傳矣。晉之別縣不唯州。誰獲治之。文子病之。乃舍之。二子曰。吾不可以正議而自與也。皆舍之。及文子爲政。趙獲曰。可以取州矣。文子曰。退。二子之言。義也。違義。禍也。余不能治余縣。又焉用州。其以徼禍也。君子曰。弗知實難。知而弗從。禍莫大焉。有言州必死。豐氏故主韓氏。伯石之獲州也。韓宣子爲之請之。爲其復取之之故。

州田。案州本周邑。隱十一年。王以予鄭。是時又屬晉。

【集說】王氏錫爵曰。宣子意在得州。而爲豐氏請之。此以與爲取之計。

夏叔弓如滕五月葬滕成公

滕始書葬。

【左傳】五月。叔弓如滕。葬滕成公。子服椒爲介。及郊。遇懿伯之忌。敬子不入。惠伯曰。公事。有公利無私忌。椒請先入。乃先受館。敬子從之。

【集說】杜氏預曰。卿共小國之葬。禮過厚。葬襄公滕子來會。故魯厚報之。高氏閌曰。與二十二年葬景王無辨矣。趙氏鵬飛曰。魯未嘗會小國之葬。襄公之葬滕子來會葬。故魯以叔弓報會之。然天王之葬魯有所不會。或以微者會之。今滕小國。而以卿會葬。何厚私情而薄王禮也。厚薄之間。諸侯之情見矣。

【附錄左傳】晉韓起如齊逆女。公孫蠆爲少姜之有寵也。以其子更公女。而嫁公子。人謂宣子。子尾欺

晉。晉胡受之。宣子曰。我欲得齊而遠其寵。寵將來乎。

秋。七月。鄭罕虎如晉賀夫人。且告曰。楚人日徵敝邑。以不朝立王之故。敝邑之往。則畏執事其謂寡君而固有外心。其不往。則宋之盟云進退罪也。寡君使虎布之。宣子使叔向對曰。君若辱有寡君。在楚何害。修宋盟也。君苟思盟。寡君乃知免於戾矣。君若不有寡君。雖朝夕辱於敝邑。寡君猜焉。君實有心。何辱命焉。君其往也。苟有寡君在楚。猶在晉也。張趯使謂大叔曰。自子之歸也。小人糞除先人之敝廬。曰子其將來。今子皮實來。小人失望。大叔曰。吉賤。不獲來。畏大國尊夫人也。且孟曰。而將無事。吉庶幾焉。

秋小邾子來朝

左傳 小邾穆公來朝。季武子欲卑之。穆叔曰。不可。曹滕二邾。實不忘我好。敬以逆之。猶懼其貳。又卑一睦

焉。逆羣好也。其如舊而加敬焉。志曰。能敬無災。又曰。敬逆來者。天所福也。季孫從之。

【集說】高氏閌曰。公卽位之初。大國來聘。小國來朝。非不可爲之國也。而終之以流播。詩曰。靡不有初。鮮克有終。可不戒哉。 季氏本曰。小邾穆公。雖累從晉。列於諸侯。而不失事大之禮。本魯附庸故耳。

八月大雩

【左傳】八月。大雩。旱也。

【集說】汪氏克寬曰。春秋書雩二十有一。而昭公之世有七焉。此年及六年。八年。十六年。二十四年。二十五年再雩是也。左氏唯八年無傳。餘皆云旱也。於再雩。則曰旱甚也。亦可見災變之數見矣。是年旣遭旱暵。未幾而連月雨雹。昭公昏懦。略無遇災而懼之意。終及於難。吁。可歎哉。

附錄左傳 齊侯田於莒。盧蒲嫳見。泣。且請曰。余髮如此種種。余奚能爲。公曰。諾。吾告二子。歸而告之。子尾欲復之。子雅不可。曰。彼其髮短而心甚長。其或寢處我矣。九月。子雅放盧蒲嫳於北燕。

冬大雨雹

集說 杜氏預曰。記災。

北燕伯款出奔齊

左傳 燕簡公多嬖寵。欲去諸大夫而立其寵人。冬。燕大夫比。以殺公之外嬖。公懼。奔齊。

穀梁 其曰北燕。從史文也。

案 燕大夫相與比而殺其君之外嬖。威脅其君而出之。厥罪大矣。左氏乃以經書出奔爲罪款。胡傳及諸儒皆

主其說。是何刻以繩君。而緩於誅逆乎。今故刪而不錄。

附錄左傳 十月。鄭伯如楚。子產相。楚子享之。賦吉日。既享。子產乃具田備。王以田江南之夢。齊公孫竈卒。司馬竈見晏子。曰。又喪子雅矣。晏子曰。惜也。子旗不免。殆哉。姜族弱矣。而嬀將始昌。二惠競爽。猶可。又弱一个焉。姜其危哉。

癸亥 景王七年 **四年** 晉平二十年。齊景十年。衞襄六年。蔡靈五年。鄭簡二十八年。曹武十七年。陳哀三十一年。杞文十二年。宋平三十八年。秦景三十九年。楚靈三年。吳夷末六年。

春王正月大雨雹 雹公穀作雪

左傳 大雨雹。季武子問於申豐曰。雹可禦乎。對曰。聖人在上。無雹。雖有。不爲災。古者日在北陸而藏冰。西

陸朝覿而出之其藏冰也深山窮谷固陰沍寒於是乎取之其出之也朝之祿位賓食喪祭於是乎用之其藏之也黑牡秬黍以享司寒其出之也桃弧棘矢以除其災其出入也時食肉之祿冰皆與焉大夫命婦喪浴用冰祭寒而藏之獻羔而啓之公始用之火出而畢賦自命夫命婦至於老疾無不受冰山人取之縣人傳之輿人納之隸人藏之夫冰以風壯而以風出其藏之也周其用之也徧則冬無愆陽夏無伏陰春無凄風秋無苦雨雷出不震無菑霜雹癘疾不降民不夭札今藏川池之冰棄而不用風不越而殺雷不發而震雹之爲菑誰能禦之七月之卒章藏冰之道也

胡傳 陰陽之氣和而散則爲霜雪雨露不和而散則爲戾氣曀霾雹戾氣也陰脅陽臣侵君之象當是時季孫宿襲位世卿將毀中軍專執兵權以弱公室故數月之間再有大變申豐者季氏之孚也不肯端言其事

故暴揚於朝。歸咎藏冰之失。夫山谷之冰。藏之也周。用之也徧。亦古者本末具舉。燮調之一事耳。謂能使四時無愆伏淒苦之變。雷出不震。無菑霜雹。則亦誣矣。意者昭公遇災而懼。以禮爲國。行其政令。無失其民。雹之災也。庶可禦也。不然。雖得藏冰之道。合於豳風七月之詩。其將能乎。

集說 劉氏敞曰。豐言聖王在上無雹。可也。言雹之爲災。由藏冰。故非也。魯雖藏川池之冰。未爲不藏冰。如今之天下。莫有藏冰。何故雹不輙降乎。且豐之爲人。姦佞人也。黨於季氏。不敢端言其罪。故推雹災歸之藏冰。欲以謟媚彊臣。抹摋災異。此與張禹谷永何異哉。所以使昭公死於外者。未必非此人也。 高氏閌曰。自去年冬。至今年春正月。連大雨雹。故前以時紀。此以月紀。夫天道如此。人事可知。黃氏仲炎曰。季氏專國。有無君之志。人道乖戾。干犯陰陽。故冬春之間。大雨雹者再。時魯人申豐區區以不藏冰爲咎。可謂矯誣上天矣。得非

有所畏而不敢正言之歟。抑豈非黨附季孫。故曲爲之解。使其君莫之疑歟。趙氏鵬飛曰。陰陽不和。蔽而爲雹。冬大雨雹。而正月復然。其陰陽之災甚矣。噫。安得皇極之主以敘九疇哉。熊氏過曰。當雪而雹。故以爲災。

凡陽侵陰不入爲霰。

陰侵陽不入爲雹。

附錄左傳 四年。春。王正月。許男如楚。楚子止之。遂止鄭伯。復田江南。許男與焉。使椒舉如晉求諸侯。二君待之。椒舉致命曰。寡君使舉曰。日君有惠。賜盟於宋。曰。晉楚之從。交相見也。以歲之不易。寡人願結驩於二三君。使舉請閒。君若苟無四方之虞。則願假寵以請於諸侯。晉侯欲勿許。司馬侯曰。不可。楚王方侈。天或者欲逞其心。以厚其毒而降之罰。未可知也。其使能終。亦未可知也。晉楚唯天所相。不可與爭。君其許之。而修德以待其歸。若歸於德。吾猶將事之。況諸侯乎。若適淫虐楚將棄之。吾又誰與爭。公曰。晉有三不殆。其何敵之有。

國險。而多馬。齊楚多難。有是三者。何鄉而不濟。對曰恃險與馬。而虞鄰國之難。是三殆也。四嶽。三塗。陽城。大室。荊山。中南。九州之險也。是不一姓。冀之北土。馬之所生。無興國焉。恃險與馬。不可以爲固也。從古以然。是以先王務修德音。以亨神人。不聞其務險與馬也。鄰國之難。不可虞也。或多難以固其國。啓其疆土。或無難以喪其國。失其守宇。若何虞難。齊有仲孫之難。而獲桓公。至今賴之。晉有里丕之難。而獲文公。是以爲盟主。衛邢無難。敵亦喪之。故人之難。不可虞也。恃此三者。而不修政德。亡於不暇。又何能濟。君其許之。紂作淫虐。文王惠和。殷是以隕。周是以興。夫豈爭諸侯。乃許楚使。使叔向對曰。寡君有社稷之事。是以不獲春秋時見。諸侯君實有之。何辱命焉。椒舉遂請昏。晉侯許之。楚子問於子產曰。晉其許我諸侯乎。對曰。許君。晉君少安。不在諸侯。其大夫多求。莫匡其君。在宋之盟。又曰如一。若不許君。將焉用之。王曰。諸侯其來乎。對曰。必來。從宋之盟。承君之歡。不

畏大國何故不來不來者其魯衛曹邾乎曹畏宋邾畏
魯魯衛偪於齊而親於晉唯是不來其餘君之所及也
誰敢不至王曰然則吾所求者無不可
乎對曰求逞於人不可與人同欲盡濟
四岳杜注東岳岱西岳華南岳衡北岳恒三塗在
河南陸渾縣南水經注伊水歷崖口山峽也翼崖深
高壁立如闕伊水經其下歷峽北流即古三塗山也
在今河南河南府嵩縣陽城杜注在陽城縣東北
今河南府登封縣北三十八里俗名車嶺山是也
大室杜注在陽城縣西南戴延之曰嵩高三十六峰
東曰大室西曰少室今嵩高山在登封縣北十里
荊山杜注在新城沶鄉縣南禹貢荊及衡陽惟荊州
荊河惟豫州則荊山乃二州之界也今在湖廣襄陽
府南漳縣西南中南杜注在始平武功縣南亦作
終南今在陝西西安府長安縣南五十里雍錄終南
山橫亘關中南面西起秦隴東徹藍田凡雍岐郿鄠

長安萬年。相去八百里。連縣峙據其南者。皆此一山。

夏楚子蔡侯陳侯鄭伯許男徐子滕子頓子胡子沈子小邾子宋世子佐淮夷會于申

楚子專會諸侯始此。

左傳 夏。諸侯如楚。魯衛曹邾不會。曹邾辭以難。公辭以時祭。衛侯辭以疾。鄭伯先待於申。六月。丙午。楚子合諸侯于申。椒舉言於楚子曰。臣聞諸侯無歸。禮以爲歸。今君始得諸侯。其愼禮矣。霸之濟否。在此會也。夏啓有鈞臺之享。商湯有景亳之命。周武有孟津之誓。成有岐陽之蒐。康有酆宮之朝。穆有塗山之會。齊桓有召陵之師。晉文有踐土之盟。君其何用。宋向戌鄭公孫僑在。諸侯之良也。君其選焉。王曰。吾用齊桓。王使問禮於左師與子產。左師曰。小國習之。大國用之。敢不薦聞。獻公合諸侯之禮六。子產曰。小國共職。敢不薦守。獻伯子男

會公之禮六。君子謂合左師善守先代。子產善相小國。王使椒舉侍於後。以規過。卒事不規。王問其故。對曰。禮。吾未見者有六焉。又何以規。宋大子佐後至。王田於武城。久而弗見。椒舉請辭焉。王使往曰。屬有宗祧之事於武城。寡君將墮幣焉。敢謝後見。徐子。吳出也。以爲貳焉。故執諸申。楚子示諸侯侈。椒舉曰。夫六王二公之事。皆所以示諸侯禮也。諸侯所由用命也。夏桀爲仍之會。有緡叛之。商紂爲黎之蒐。東夷叛之。周幽爲大室之盟。戎狄叛之。皆所以示諸侯汰也。諸侯所由棄命也。今君以汰。無乃不濟乎。王弗聽。子產見左師曰。吾不患楚矣。汰而愎諫。不過十年。左師曰。然。不十年侈。其惡不遠。遠惡而後棄。善亦如之。德遠而後興。

鈞臺。杜注河南陽翟縣南有鈞臺陂。金置鈞州。以鈞臺得名。今河南開封府禹州是也。州城北關外有鈞臺遺址。景亳。杜注河南鞏縣西南有湯亭。或言亳即偃師。案今河南府偃師縣南二十里有景山。商頌

陟彼景山。卽此。史記正義曰。湯卽位徙西亳。西亳卽偃師。景亳當主偃師爲是。孟津。卽盟津也。隱十一年。王以盟予鄭。卽此。岐陽。杜注岐山在扶風美陽縣西北。案漢之美陽。在今武功縣境。今岐山縣正在武功之西北。彼時未有縣。故岐山在其境內也。後周始置岐山縣。今屬陜西鳳翔府。酆宮。杜注酆在始平鄠縣東。括地志鄠縣東三十五里有豐宮。今屬陜西西安府。顏師古謂靈臺鄉在豐水上是也。塗山。杜注在壽春東北。水經注。荆塗二山相連爲一脈。禹以桐柏之流。泛濫爲害。鑿山爲二以通之。今山在鳳陽府懷遠縣東南八里。

胡傳 弑君之賊。在春秋時。有臣子討之。則衞人殺州吁是也。有四鄰討之。則蔡人殺陳佗是也。臣子不能討之於內。四鄰不能討之於外。有與之會以定其位。則齊侯及魯宣公會于平州是也。有受其賂以免於討。則

晉侯及諸國會于扈是也。然至此極矣。則未有不以爲賊。而又推爲盟主。相與朝事之。以聽順其所爲而不敢忤者也。故申之會。在會諸侯皆王法之所當斥也。

集說 范氏甯曰。楚靈王始會諸侯也。 程子曰。晉平公不在諸侯楚於是彊爲霸者之事。 蘇氏轍曰。平公始衰。齊靈公莊公背之。平公屢合諸侯以討焉。襄二十五年。齊莊公死。齊與晉平。晉侯自是不復出與會盟其大夫趙武爲政。諸侯少安。然而晉日益衰。政在六卿。故楚靈王合諸侯于申。而晉不敢爭。楚自是益肆於北方。高氏閌曰。春秋以來。蔡常在陳衛上。莊十六年後以服屬於楚。未嘗先陳衛。今楚大合諸侯。故復居陳上。 陳氏傳良曰。楚初專合諸侯也。齊桓卒。楚宋嘗爭長矣。敗于城濮。楚師不出者八年。晉志不在諸侯。而後楚莊盟于辰陵。以莊王之賢。從之者。陳鄭焉耳。申之會。合十有二國。楚之得志於諸侯。未有盛於此時者也。家

氏鉉翁曰。宋之盟。虢之會。晉楚同之。猶以紊內外之辨。春秋譏焉。今楚虔新立。逞其狂悖。從晉人求諸侯。晉之君臣。輕以許之。楚遂合十有三國而爲此會。會盟之一大變也。

楚人執徐子

集說 楊氏士勛曰。不言歸者。蓋在會而執。尋亦釋之。故不言所歸也。劉氏敞曰。稱人以執者。非伯討也。此其爲非伯討奈何。楚人讎吳。徐子。吳出也。以爲貳焉而執之。非道也。高氏閌曰。執之。非道也。蓋欲效桓文之舉。以示威諸侯爾。趙氏鵬飛曰。楚子將以諸侯伐吳。徐既聽於會矣。而楚疑徐子出於吳而執之。此豈霸討哉。故稱人以執也。季氏本曰。徐服楚已久。此則謂其不能閉道爲貳已耳。觀史記載季札北使過徐。可知其通上國。必由徐矣。

秋七月楚子蔡侯陳侯許男頓子胡子沈子淮夷伐吳

【左傳】秋七月楚子以諸侯伐吳宋大子鄭伯先歸宋華費遂鄭大夫從

【集說】杜氏預曰因申會以伐吳不言諸侯者鄭徐滕小邾宋不在故也　高氏閌曰諸侯畏楚之彊守宋之盟而從之然猶不能致魯衞曹薛邾杞至伐吳之役則北方之諸侯皆去唯屬楚者從之爾人心之嚮背可知也

執齊慶封殺之

【左傳】使屈申圍朱方八月甲申克之執齊慶封而盡滅其族將戮慶封椒舉曰臣聞無瑕者可以戮人慶

封唯逆命。是以在此。其肯從於戮乎。播於諸侯。焉用之。王弗聽。負之斧鉞。以徇於諸侯。使言曰。無或如齊慶封。弑其君。弱其孤。以盟其大夫。慶封曰。無或如楚共王之庶子圍弑其君兄之子麇而代之。以盟諸侯。王使速殺之。

公羊 此伐吳也。其言執齊慶封何。爲齊誅也。其爲齊誅奈何慶封之罪。脅齊君而亂齊國也。

穀梁 慶封其以齊氏何也。爲齊討也。靈王使人以慶封令於軍中。曰。有若齊慶封弑其君者乎。慶封曰。子一息。我亦且一言。曰。有若楚公子圍弑其兄之子而代之爲君者乎。軍人粲然皆笑。慶封弑其君。而不以弑君之罪罪之者。慶封不爲靈王服也。不與楚討也。春秋之義。用貴治賤。用賢治不肖。不以亂治亂也。孔子曰。懷惡而討。雖死不服。其斯之謂歟。

集說 陸氏淳曰。趙氏云。弒君之臣。天下共棄殺之。是也。故繫之齊焉。此言慶封。時已非齊臣。夫子以其與弒君之賊。所當討。故繫之於齊。明示其當死之義也。陳氏傅良曰。此執有罪。曷爲不再言楚子。不予楚以討齊慶封之辭也。猶曰諸侯執之焉耳。張氏洽曰。春秋書殺他國大夫之法有二。凡有罪而當誅者。曰某人殺某。若楚人殺陳夏徵舒是也。無罪而不服者。則書執而殺之。若執蔡世子有以歸。用之。楚人執陳行人干徵師殺之是也。慶封有與弒其君之罪。楚子殺之。宜也。不曰殺齊慶封而曰執齊慶封殺之者。楚靈有諸己而非諸人。是以慶封不服。而春秋亦不得純以討賊之法書之也。　家氏鉉翁曰。始向戌合晉楚之成。曰以弭兵也。楚虔既得諸侯。遂動兵伐吳。晉之爲政者。略無所問。春秋聯書會盟伐國。哀晉之失霸也。或曰。殺慶封。非討有罪乎。曰。楚虔。賊之未討者也。春秋之義。不以亂治亂也。汪氏克寬曰。執宋公而不書楚執。分其惡於諸侯也。討

齊慶封而不書楚討移其善於諸侯也。若曰。不使楚虔得以竊討賊之名也。

案 慶封弒君之賊。法所當討。故書執書殺。明其罪之可殺也。楚圍身爲弒逆懷惡而討。故不書楚子。所以別於殺徵舒也。公穀以不書伐防伐鍾離。爲不與專封。則失之矣。既書伐吳。則慶封所受之邑。亦何必更言伐乎。

遂滅賴 賴公穀作厲

左傳 遂以諸侯滅賴。賴子面縛銜璧。士袒。輿櫬從之。造於中軍。王問諸椒舉。對曰。成王克許。許僖公如是。王親釋其縛。受其璧。焚其櫬。王從之。遷賴於鄢。楚子欲遷許於賴。使鬬韋龜與公子棄疾城之而還。申無宇曰。楚禍之首。將在此矣。名諸侯而來。伐國而克。城竟莫校。王心不違。民其居乎。民之不處。其誰堪之。不堪王命。乃禍亂也。

【穀梁】遂。繼事也。

【集說】趙氏鵬飛曰。嗚呼。楚一出而伐吳。執殺慶封。滅賴。一至此哉。晉平嗣霸。偷安苟且。坐視而不救。天下何賴。彼蓋以晉楚交好為利。吾竊以為害矣。家氏鉉翁曰。遂滅賴。著楚之暴也。齊桓侵蔡。遂伐楚。遂事之正也。楚虔怙其彊橫。劫諸侯而滅無罪之國。書遂所以誅也。遂之為義。要當隨事以求經意。執一例則拘矣。

九月取鄫

【左傳】九月。取鄫。言易也。莒亂。著丘公立而不撫鄫。鄫叛而來。故曰取。凡克邑不用師徒曰取。

【集說】劉氏敞曰。公羊曰。諱滅也。非也。莒已滅鄫矣。此又能重滅之乎。公羊本謂鄫未滅。故因而為之辭耳。黃氏仲炎曰。春秋國言滅。邑言取。鄫國也。自襄六年。見滅於莒。遂為莒邑。至是魯乘莒亂而有之。故言取也。

書取鄫者。明魯人苟貪其土。無興滅繼絶之義也。

附錄左傳

鄭子產作丘賦。國人謗之曰。其父死於路。已爲蠆尾。以令於國。國將若之何。子寬以告。子產曰。何害。苟利社稷。死生以之。且吾聞爲善者。不改其度。故能有濟也。民不可逞。度不可改。詩曰。禮義不愆。何恤於人言。吾不遷矣。渾罕曰。國氏其先亡乎。君子作法於涼。其敝猶貪。作法於貪。敝將若之何。姬在列者。蔡及曹滕。其先亡乎。偪而無禮。鄭先衛亡。偪而無法。政不率法。而制於心。民各有心。何上之有。冬。吳伐楚。入棘櫟。麻。以報朱方之役。楚沈尹射奔命於夏汭。箴尹宜咎城鍾離。薳啓彊城巢。然丹城州來。東國水。不可以城。彭生罷賴之師。

櫟。杜注楚東鄙邑。汝陰新蔡縣東北有櫟亭。今河南汝寧府新蔡縣北二十里有野櫟店。即古櫟城也。若

鄭之櫟邑則河南陽翟縣與此不同。麻杜注楚東鄙邑魏收志碭郡安陽縣治麻城索隱襄城縣有麻城未知孰是案今江南徐州碭山縣有安陽城即故麻城以楚之東鄙言之安陽之說爲近。夏汭杜注漢水曲入江今夏口也應劭曰夏水冬竭夏流故謂之夏荆州記夏口入江處謂之夏汭蓋夏水之尾也漢末謂之夏口亦曰漢口亦曰沔口沔之下流爲漢夏水亦會三水共出此口也章懷太子曰夏口實在江北唐置鄂州而夏口之名移於江南沔水入江之口亦止謂漢口矣今在湖廣武昌府江夏縣

冬十有二月乙卯叔孫豹卒

左傳 初穆子去叔孫氏及庚宗遇婦人使私爲食而宿焉問其行告之故哭而送之適齊娶於國氏生孟丙仲壬夢天壓己弗勝顧而見人黑而上僂深目而豭喙號之曰牛助余乃勝之旦而皆召其徒無之且曰志

之。及宣伯奔齊。饋之。宣伯曰。魯以先子之故。將存吾宗。必召女。召女何如。對曰。願之久矣。魯人召之。不告而歸。既立。所宿庚宗之婦人。獻以雉。問其姓。對曰。余子長矣。能奉雉而從我矣。召而見之。則所夢也。未問其名。號之曰牛。曰。唯。皆召其徒使視之。遂使為豎。有寵。長使為政。公孫明知叔孫於齊。歸未逆國姜。子明取之。故怒其子。長而後使逆之。田於丘蕕。遂遇疾焉。豎牛欲亂其室而有之。彊與孟盟。不可。叔孫為孟鐘。曰。爾未際。饗大夫以落之。既具。使豎牛請日。入弗謁。出命之日。及賓至。聞鐘聲。牛曰。孟有北婦人之客。怒。將往。牛止之。賓出。使拘而殺諸外。牛又彊與仲盟。不可。仲與公御萊書觀於公。公與之環。使牛入示之。入不示。出命佩之。牛謂叔孫。見仲而何。叔孫曰。何為。曰。不見既自見矣。公與之環而佩之矣。遂逐之。奔齊。疾急。命召仲。牛許而不召。杜洩見。告之飢渴。授之戈。對曰。求之而至。又何去焉。豎牛曰。夫子疾病。不欲見人。使寘饋於个而退。牛弗進。則置虛命徹。十

二月。癸丑。叔孫不食。乙卯。卒。牛立昭子而相之。公使杜洩葬叔孫。豎牛賂叔仲昭子與南遺。使惡杜洩於季孫而去之。杜洩將以路葬。且盡卿禮。南遺謂季孫曰。叔孫未乘路。葬焉用之。且冢卿無路。介卿以葬。不亦左乎。季孫曰。然。使杜洩舍路。不可。曰。夫子受命於朝。而聘於王。王思舊勳而賜之路。復命而致之君。君不敢逆王命。而復賜之。使三官書之。吾子爲司徒。實書名。夫子爲司馬。與工正書服。孟孫爲司空。以書勳。今死而弗以。是棄君命也。書在公府而弗以。是廢三官也。若命服。生弗敢服。死又不以。將焉用之。乃使以葬。季孫謀去中軍。豎牛曰。夫子固欲去之。

庚宗。杜注魯地。今山東兗州府泗水縣有庚宗亭。　丘蕕。杜注地名。

集說 許氏翰曰。豹卒而毀中軍。則公若寄矣。以是知豹之有力於公室。所謂剝之無咎者歟。

甲子

景王八年

五年

晉平二十一年。齊景十一年。衛襄七年。蔡靈六年。鄭簡二十九年。曹武十八年。陳哀三十二年。杞文十三年。宋平三十九年。秦景四十年。楚靈四年。吳夷末七年。

春王正月舍中軍

左傳

五年。春。王正月。舍中軍。卑公室也。毀中軍於施氏。成諸臧氏。初作中軍。三分公室而各有其一。季氏盡征之。叔孫氏臣其子弟。孟氏取其半焉。及其舍之也。四分公室。季氏擇二。二子各一。皆盡征之。而貢於公。以書使杜洩告於殯曰。子固欲毀中軍。既毀之矣。故告。杜洩曰。夫子唯不欲毀也。故盟諸僖閎。詛諸五父之衢。受其書而投之。帥士而哭之。叔仲子謂季孫曰。帶受命於子叔孫曰。葬鮮者自西門。季孫命杜洩。杜洩曰。卿喪自朝。魯禮也。吾子爲國政。未改禮而又遷之。羣臣懼死。不敢自也。既葬而行。仲至自齊。季孫欲立之。南遺曰。叔孫

氏厚。則季氏薄。彼實家亂。子勿與知。不亦可乎。南遺使國人助豎牛。以攻諸大庫之庭。司宮射之。中目而死。豎牛取東鄙三十邑。以與南遺。昭子卽位。朝其家衆。曰豎牛禍叔孫氏。使亂大從。殺適立庶。又披其邑。將以赦罪。罪莫大焉。必速殺之。豎牛懼。奔齊。孟仲之子。殺諸塞關之外。投其首於寧風之棘上。仲尼曰。叔孫昭子之不勞。不可能也。周任有言曰。爲政者不賞私勞。不罰私怨。詩云。有覺德行。四國順之。初。穆子之生也。莊叔以周易筮之。遇明夷之謙。以示卜楚丘。曰。是將行。而歸爲子祀。以讒人入。其名曰牛。卒以餒死。明夷。日也。日之數十。故有十時。亦當十位。自王已下。其二爲公。其三爲卿。日上其中。食日爲二。旦日爲三。明夷之謙。明而未融。其當旦乎。故曰爲子祀。日之謙。當鳥。故曰明夷于飛。明而未融。故曰垂其翼。象日之動。故曰君子于行。當三在旦。故曰三日不食。離。火也。艮。山也。離爲火。火焚山。山敗。於人爲言。敗言爲讒。故曰有攸往。主人有言。言必讒也。純離爲牛。

世亂讒勝。勝將適離。故曰其名曰牛。謙不足。飛不翔。垂不峻。翼不廣。故曰其爲子後乎。吾子。亞卿也。抑少不終。大庫之庭。杜注魯城內有大庭氏之虛。於其上作庫。孔疏炎帝號神農氏。一曰大庭氏。寧風。杜注齊地

胡傳 案左氏。舍中軍。卑公室也。初作三軍。三分公室而各有其一。及其舍之也。四分公室。季氏擇二。二子各一。皆盡征之。而貢於公。然則三軍作舍。皆自三家。公不與焉。公室益卑。而魯國之兵權。悉歸於季氏矣。兵權有國之司命。三綱。兵政之本原。書其作舍。而公孫於齊。薨於乾侯。定公無正。必至之理也。已則不臣。三綱淪替。南蒯叛。陽貨專。季斯囚。而三桓之子孫微矣。亦能免乎。書曰舍中軍。微詞以著其罪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初作三軍。季氏盡征之。竝不入公室也。叔孫氏臣其子弟。以一家之內。有父兄子弟四品。以父兄之稅入公。子弟之稅入已。大率半屬公。半入已。孟氏則於子弟中取其半。或取子。或取弟。大率三分

歸公。一分入巳。十二分其國民。三家得七。公得五。國民不盡屬公。公室巳卑矣。今舍中軍。四分公室。三家自取其稅。而隨時獻公。公室彌卑矣。初云作三軍。今不云舍三軍者。初作時。三家各毀其乘。足成三軍。今此唯舍中軍之衆。屬上下二軍。季氏因叔孫家禍。退之使同孟孫。獨取其半。爲專巳甚。又擇取善者。是專之極。故傳言擇二以見之。杜氏諤曰。魯之軍法。或作或舍。皆出於季氏。而淆亂舊制。安可謂復古復正乎。作與舍其實皆譏。高氏閌曰。自是公室有貢而巳。無復有民矣。張氏洽曰。季宿自承行父爲政。即城費以保障私家。爲竊兵權之計。自作三軍之初。叔孫豹巳知其必改。而以盟詛要之。今叔孫死未期年。而改更前制。蔑公室以歸私家。利昭公之猶有童心。而穆叔既卒。魯遂無人。春秋舍中軍之書。殆著堅冰之巳成也。家氏鉉翁曰。前作三軍者。非公作也。三家之作也。此言舍中軍者。非公舍也。三家舍也。作之非公。舍之又非公。國人盡屬於三家。公室

其貧乎。當是時。諸侯大夫。狂恣犯上。未有若季氏之甚者。使非家臣內叛。有以掣其篡弒之肘。則田常所爲。不在齊而在魯。禍不止於乾侯之出也。又曰。舍中軍。非復爲二軍。乃析三軍爲四。季氏有其二。孟叔各有其一。而孟則羯亡。貜始立。叔則豹卒。婼未安於位。皆惟季氏所欲爲。書作於前。書舍於後。變更軍制之罪見矣。左傳卑公室也。得書法之旨。汪氏克寬曰。襄二十九年。享范獻子。公臣不能具三耦。則公室已無民矣。今季孫復舍中軍。以國民四分之。而已取其半。非獨欲弱公室。亦欲乘叔孫婼之未定其位。弱仲叔二家而彊已也。經書舍中軍。而不言其故。至十年伐莒。列書三卿。此事以觀。而罪自見矣。公羊以爲復古。穀梁以爲復正。非也。苟曰後此不立三卿。不設三軍。則季孫意如。叔弓。仲孫貜。帥師伐莒。及哀二年。季孫斯叔孫州仇。仲孫何忌。帥師伐邾。何以三卿竝將。而三軍竝出耶。荀悅云。春秋之義。舍中軍則善之。皆惑於公穀之說。而未之考也。

嚴氏啓隆

曰。問季欲弱二氏。何不直去二氏。曰。勢不可也。魯之立國。與齊晉異。晉之爭政者。八卿也。故首去郤。次去欒。次去范中行。次去知。而後成其爲韓趙魏。齊之爭政者。二相也。故杼與厚爭而殺厚。封與杼爭而殺杼。陳鮑與欒高爭而去欒高。陳與鮑爭而去鮑。魯三家如鼎足。不可以驟革。故叔雖奔。魯人仍立其子穀。僑如雖奔。魯人仍立其弟豹。一旦斥逐國之人。必有譁然其不協者矣。故季之僅出於弱。非謀之迂。勢不可也。世言季氏弱公宜降於篡國一等。而不知誅其意。乃與弒君者。無輕重之異。誅亂討賊。宿其可以末減哉。

楚殺其大夫屈申

左傳 楚子以屈申爲貳於吳。乃殺之。以屈生爲莫敖。使與令尹子蕩如晉逆女。過鄭。鄭伯勞子蕩於氾。勞屈生於菟氏。晉侯送女於邢丘。子產相鄭伯。會晉侯於邢丘。

氾。杜注鄭地。僖二十四年。王適鄭。處於氾。即此。菟氏。杜注鄭地。寰宇記。菟氏城在開封府尉氏縣西北四十里。

集說 劉氏敞曰。稱國以殺大夫者。罪累上也。屈申之累上奈何。楚人讎吳而疑屈申。謂屈申貳於吳也。而殺之。然則屈申之罪何。屈申之爲人臣也。君弑則不能討。國亂則不能去。北面而事寇讎。足以殺其身而已矣。蘇氏轍曰。稱國以殺。言無罪也。季氏本曰。案左氏。楚子以其貳於吳殺之。然非其罪。故不去其大夫。

公如晉

左傳 公如晉。自郊勞至於贈賄。無失禮。晉侯謂女叔齊曰。魯侯不亦善於禮乎。對曰。魯侯焉知禮。公曰。何爲。自郊勞至於贈賄。禮無違者。何故不知。對曰。是儀也。不可謂禮。禮所以守其國。行其政令。無失其民者也。今

政令在家。不能取也。有子家羈。弗能用也。奸大國之盟。陵虐小國。利人之難。不知其私。公室四分。民食於他。思莫在公。不圖其終。爲國君。難將及身。不恤其所。禮之本末。將於此乎在。而屑屑焉習儀以亟。言善於禮。不亦遠乎。君子謂叔侯於是乎知禮。

集說 汪氏克寬曰。昭公如晉凡七。至晉而見止者一。及河而不至者五。惟此年得善往返。然以莒人之愬幾不免於辱。蓋昭公習於威儀之節。而不知禮之本。是以晉平雖稱其善於禮。猶欲止而討之也。

附錄左傳 晉韓宣子如楚送女。叔向爲介。鄭子皮子大叔勞諸索氏。大叔謂叔向曰。楚王汰侈已甚。子其戒之。叔向曰。汰侈已甚。身之災也。焉能及人。若奉吾幣帛。愼吾威儀。守之以信。行之以禮。敬始而思終。終無不復。從而不失儀。敬而不失威。道之以訓辭。奉之以舊法。考之以先王。度之以二國。雖汰侈。若我何。及楚。楚

子朝其大夫曰。晉。吾仇敵也。苟得志焉。無恤其他。今其來者。上卿上大夫也。若吾以韓起為閽。以羊舌肸為司宮。足以辱晉。吾亦得志矣。可乎。大夫莫對。薳啓彊曰。可。苟有其備。何故不可。恥匹夫不可以無備。況恥國乎。是以聖王務行禮。不求恥人。朝聘有珪。享頫有璋。小有述職。大有巡功。設机而不倚。爵盈而不飲。宴有好貨。飧有陪鼎。入有郊勞。出有贈賄。禮之至也。國家之敗。失之道也。則禍亂興。城濮之役。晉無楚備。以敗於邲。邲之役。楚無晉備。以敗於鄢。自鄢以來。晉不失備。而加之以禮。重之以睦。是以楚弗能報。而求親焉。既獲姻親。又欲恥之。以名寇讎。備之若何。誰其重此。若有其人。恥之可也。若其未有。君亦圖之。晉之事君。臣曰可矣。求諸侯而麇至。求昏而薦女。君親送之。上卿及上大夫致之。猶欲恥之。君其亦有備矣。不然。奈何。韓起之下。趙成。中行吳。魏舒。范鞅。知盈。羊舌肸之下。祁午。張趯。籍談。女齊。梁丙。張骼。輔躒。苗賁皇。皆諸侯之選也。韓襄為公族大夫。韓須受

命而使矣箕襄。邢帶。叔禽。叔椒。子羽皆大家也。韓賦七邑。皆成縣也。羊舌四族。皆彊家也。晉人若喪韓起。楊肸。五卿。八大夫輔韓須。楊石。因其十家九縣。長轂九百。其餘四十縣。遺守四千。奮其武怒。以報其大恥。伯華謀之。中行伯。魏舒。帥之。其蔑不濟矣。君將以親易怨。實無禮以速寇。而未有其備。使羣臣往遺之禽。以逞君心。何不可之有。王曰。不穀之過也。大夫無辱。厚爲韓子禮。王欲敖叔向以其所不知。而不能。亦厚其禮。韓起反。鄭伯勞諸圉。辭不敢見。禮也。鄭罕虎如齊。娶於子尾氏。晏子驟見之。陳桓子問其故。對曰。能用善人。民之主也。

索氏杜注河南成皐縣東有大索城。今滎陽東北三十里有京城。大索城在京城西二十里。其東北四十里。爲小索城。圉杜注鄭地。漢置圉縣。後魏曰圉城縣。周顯德三年。征淮南。駐師於圉城鎮。卽此今在杞縣南五十里。

夏莒牟夷以牟婁及防茲來奔防。杜注城陽平昌縣西南有防亭。今平昌故城在安丘縣西南六十里。茲。杜注姑幕縣東北有茲亭。今山東青州府諸城縣西北有姑幕故城茲亭在其境。

左傳 牟夷非卿而書。尊地也。

公羊 莒牟夷者何。莒大夫也。莒無大夫。此何以書。重地也。其言及防茲來奔何。不以私邑累公邑也。

穀梁 以者。不以者也。來奔者不言出。及防茲。以大及小也。莒無大夫。其曰牟夷何也。以其地來也。以地來。則何以書。也重地也。

胡傳 邾莒之大夫名。姓不登於史策。微也。牟夷。莒大夫。曷爲以姓氏通。重地也。以地叛。雖賤。必書地。以名。

其人。終爲不義。弗可滅矣。其書來奔。是接我以利。而我入其利。兩譏之也。爲國以義不以利。如以利則上下交征。而國必危矣。爲已以義不以利。如以利則患得患失。亦無所不至矣。春秋於三叛人。雖賤特書其名。以懲不義懼淫人。爲後戒也。邑而言及者。公羊所謂不以私邑累公邑是也。

集說 許氏翰曰。卿會虢方盟。而伐莒取鄆。公如晉未返。而受莒牟夷及防茲。惡季氏之專也。家氏鉉翁曰。庶其牟夷邾莒之盜也。季孫宿魯之盜也。襄二十一年。公如晉。庶其以地來奔。季氏納之。今公如晉在行。牟夷復以地來奔。季氏又納之。季氏乘魯君之出。招納邾莒之叛人叛邑。以爲已之私有。不曰魯之內盜可乎。襄公如楚。還及方城。季孫宿取卞。使人以告。公懼不敢入。幾欲適諸侯。今公在晉。而宿所爲復爾。蓋置其君於陷穽。罟獲之地。將使晉人執之。而已得以遂其竊國之計。意如逐君之謀。實兆於宿矣。　汪氏克寬曰。三叛之受

皆非魯君之意。黑肱之來。乃昭公巳孫。定公未立之時。蓋水流濕。火就燥。季孫有叛君之心。是以納叛人也。

秋七月公至自晉

左傳 莒人愬於晉。晉侯欲止公。范獻子曰。不可。人朝而執之。誘也。討不以師。而誘以成之。惰也。爲盟主而犯此二者。無乃不可乎。請歸之。間而以師討焉。乃歸公。秋。七月。公至自晉。

集說 汪氏克寬曰。歷三時乃得歸。書至。危之也。

戊辰叔弓帥師敗莒師于蚡泉

蚡扶粉反公作濆穀作賁　蚡泉。杜注魯地。

左傳 莒人來討。不設備。戊辰。叔弓敗諸蚡泉。莒未陳也。

集說 劉氏敞曰。公羊曰。濆泉者直泉也。非也。此地名爾。豈謂戰而泉湧乎。戰而泉湧。固當舉戰地於上而後書曰有濆泉。不得引濆泉以爲戰地也。高氏閌曰。書敗莒師。幸魯之勝。乃所以罪之也。鄭氏玉曰。晉人方以納牟夷之故。欲止公而叔弓又敗莒師。不顧霸討。以成君禍。比事而觀。罪可知矣。

秦伯卒

集說 家氏鉉翁曰。史失其名。春秋因之。非貶也。湛氏若水曰。來赴。故書之。其不名者。赴之略。故史書之略耳。是無關於竊取之義焉。公羊以爲匿嫡之名。非矣。

冬楚子蔡侯陳侯許男頓子沈子徐人越人伐吳 越始見經。

左傳冬十月楚子以諸侯及東夷伐吳以報棘櫟麻之役薳射以繁揚之師會於夏汭越大夫常壽過帥師會楚子於瑣聞吳師出薳啓彊帥師從之遽不設備吳人敗諸鵲岸楚子以馹至於羅汭吳子使其弟蹶由犒師楚人執之將以釁鼓王使問焉曰女卜來吉乎對曰吉寡君聞君將治兵於敝邑卜之以守龜曰余亟使人犒師請行以觀王怒之疾徐而爲之備尚克知之龜兆告吉曰克可知也君若驩焉好逆使臣茲敝邑休怠而忘其死亡無日矣今君奮焉震電馮怒虐執使臣將以釁鼓則吳知所備矣敝邑雖羸若早修完其可以息師難易有備可謂吉矣且吳社稷是卜豈爲一人使臣獲釁軍鼓而敝邑知備以禦不虞其爲吉孰大焉國之守龜其何事不卜一臧一否其誰能常之城濮之兆其報在邲今此行也其庸有報志乃弗殺楚師濟於羅汭沈尹赤會楚子次於萊山薳射帥繁揚之師先入南懷楚師從之及汝清吳不可入楚子遂觀兵於坻箕之山

是行也。吳早設備。楚無功而還。以蹶由歸。楚子懼吳。使沈尹射待命於巢。薳啓彊待命於雩婁。禮也。

瑣。杜注楚地。當在今江南壽州霍丘縣東。鵲岸。杜注廬江舒縣有鵲尾渚。今江南太平府繁昌縣西南大江中有鵲洲。蓋自銅陵鵲頭山至三山爲鵲尾。故江曰鵲江。岸曰鵲岸。南懷汝清。杜注皆楚界。應在今江淮間。坻箕之山。今江南無爲州巢縣南三十七里有踟蹰山。輿地志以爲即坻箕山也。

集說

蘇氏轍曰越於是始見。而與徐稱人。何也。不可云沈子徐越伐吳故也。猶戚之會。吳以鄫故稱人也。

趙氏鵬飛曰。吳自襄十四年。至是凡四受楚兵。其間惟吳遏伐楚而卒於道。實未有以報楚也。而楚兵無歲不行於吳境。吳非怯也。養鋒戢銳。以坐敵楚師。故柏舉之役。一戰及郢。楚幾不祀。用是知僚與闔閭非怯乎楚。其爲謀深矣。若楚靈者。其亦暴而無策歟。若夫越初見於經而書人。便文爾。與戚之會吳人鄫人同。非褒貶。

家氏鉉翁曰。胡文定以爲楚伐吳。執齊慶封殺之。討罪也。吳不當報楚。於是復爲此役。師出有名。愚以爲未然。楚虔簒弑之罪未討。乃云爲齊討賊。春秋不以亂治亂。以賊治賊也。李氏廉曰。此爲楚通越制吳之始。昭三十二年。書吳伐越。定五年。書於越入吳。十四年。書於越敗吳于檇李。哀元年。吳夫差敗越于夫椒。句踐行成。既歸國。十年生聚。十年教訓。至黃池之後。又書於越入吳。至哀二十年。而越滅吳矣。越惟此條書人。季氏本曰。吳自襄十四年。至是四受楚兵。養銳既久。而州來之滅。長岸雞父之兵。漸奮起焉。至於柏舉一戰及郢矣。然則以兵侮人。豈非自侮耶。

案伐吳之役。胡傳以爲善楚而進越。不知楚虔身負大惡。王法所不宥也。而恃彊逞暴。合諸侯以爲修怨之師。何善之有焉。越從楚以伐吳。是甘爲簒賊役也。聖人亦何爲而進之乎。此說之不可通者也。

秦后子復歸於秦。景公卒故也。

附錄左傳

乙丑 景王九年 **六年** 晉平二十二年。齊景十二年。衛襄八年。蔡靈七年。鄭簡三十年。曹武十九年。陳哀三十三年。杞文十四年。宋平四十年。秦哀公元年。楚靈五年。吳夷末八年。

春王正月杞伯益姑卒

左傳 六年。春。王正月。杞文公卒。弔如同盟禮也。

集說 高氏閌曰。卽襄二十九年所書杞子是也。至是復稱伯者。豈其後復振歟。

葬秦景公

秦始書葬。

左傳 大夫如秦葬景公。禮也。

附錄左傳

三月。鄭人鑄刑書。叔向使詒子產書曰。始吾有虞於子。今則已矣。昔先王議事以制。不爲刑辟。懼民之有爭心也。猶不可禁禦。是故閑之以義。糾之以政。行之以禮。守之以信。奉之以仁。制爲祿位以勸其從。嚴斷刑罰。以威其淫。懼其未也。故誨之以忠。聳之以行。教之以務。使之以和。臨之以敬。涖之以彊。斷之以剛。猶求聖哲之上。明察之官。忠信之長。慈惠之師。民於是乎可任使也。而不生禍亂。民知有辟。則不忌於上。竝有爭心。以徵於書。而徼幸以成之。弗可爲矣。夏有亂政。而作禹刑。商有亂政。而作湯刑。周有亂政。而作九刑。三辟之興。皆叔世也。今吾子相鄭國。作封洫。立謗政。制參辟。鑄刑書。將以靖民。不亦難乎。詩曰。儀式刑文王之德。日靖四方。又曰。儀刑文王。萬邦作孚。如是何辟之有。民知爭端矣。將棄禮而徵於書。錐刀之末。將盡爭之。亂獄滋豐。賄賂竝行。終子之世。鄭其敗乎。肸聞之。國將亡。必多制。其此之謂乎。復書曰。若吾子之言。僑不才。不能及

子孫吾以救世也既不承命敢忘大惠士文伯曰火見鄭其火乎火未出而作火以鑄刑器藏爭辟焉火如象之不火何爲

夏季孫宿如晉

左傳 夏季孫宿如晉拜莒田也晉侯享之有加籩武子退使行人告曰小國之事大國也苟免於討不敢求貺得貺不過三獻今豆有加下臣弗堪無乃戾也韓宣子曰寡君以爲驩也對曰寡君猶未敢況下臣君之隸也敢聞加貺固請徹加而後卒事晉人以爲知禮重其好貨

集說 高氏閌曰謝前年取莒牟夷叛邑蓋莒旣伐魯則魯有辭是以晉受季孫之聘而不見討也 卓氏爾康曰魯受莒牟夷之奔時公在晉宿實主之及莒愬晉公幾爲晉所止以范獻子之言得歸故武子如晉謝

歸公。且

偵晉也。

葬杞文公

宋華合比出奔衛

左傳 宋寺人柳有寵。大子佐惡之。華合比曰。我殺之。柳聞之。乃坎用牲埋書。而告公曰。合比將納亡人之族。既盟於北郭矣。公使視之。有焉。遂逐華合比。合比奔衛。於是華亥欲代右師。乃與寺人柳比。從爲之徵。曰聞之久矣。公使代之。見於左師。左師曰。女夫也必亡。女喪而宗室。於人何有。人亦於女何有。詩曰。宗子維城。毋俾城壞。毋獨斯畏。女其畏哉。

胡傳 宋公寵信閹寺。殺世適痤。而父子之恩絕。逐華合比。而君臣之義睽。刑人之能敗國亡家。亦可畏矣。

猶有任趙高以亡秦。信恭顯十常侍以亡漢。寵王守澄田令孜以亡唐。而不知鑒覆車之轍。不亦悲夫。凡此類直書而義自見矣。

【集說】許氏翰曰。經書宋公殺其世子痤。宋華合比出奔衛。皆著寺人讒慝敗國。以爲世戒。而秦漢以來。庸君衰季。溺心嬖習。遠去忠良。亂亡相屬。若出一軌。春秋之義。惡可一日而不明哉。家氏鉉翁曰。伊戾與柳。所以譖太子與右師。皆坎用牲埋書。以售其憸謀。後先如出一轍。而華亥之比柳。與向戌之比伊戾。適以相似。而平公不之悟也。嗟夫。閹官禍人國家。必外廷臣與之合。而其譖乃售。伊柳戌亥之事。後世往往有之。可不戒哉。

【附錄左傳】六月。丙戌。鄭災。楚公子棄疾如晉。報韓子也。過鄭。鄭罕虎公孫僑游吉從鄭伯以勞諸柤。辭不敢見。固請見之。見如見王。以其乘馬八匹私面。見子皮如上卿。以馬六匹。見子產以馬四匹。見子大叔

以馬二匹。禁芻牧採樵。不入田。不樵樹。不采蓺。不抽屋。不彊匄。誓曰有犯命者。君子廢。小人降。舍不爲暴。主不慁賓。往來如是。鄭三卿皆知其將爲王也。韓宣子之適楚也。楚人弗逆。公子棄疾及晉竟。晉侯將亦弗逆。叔向曰楚辟我衷。若何效辟。詩曰爾之教矣。民胥效矣。從我而已。焉用效人之辟。書曰聖作則。無寧以善人爲則。而則人之辟乎。匹夫爲善。民猶則之。況國君乎。晉侯說。乃逆之。

秋九月大雩

左傳 秋。九月。大雩。旱也。

楚薳罷帥師伐吳 罷音皮

左傳 徐儀楚聘於楚。楚子執之。逃歸。懼其叛也。使薳洩伐徐。吳人救之。令尹子蕩帥師伐吳。師於豫章。而

次於乾谿。吳人敗其師於房鍾。獲宮廄尹棄疾。子蕩歸罪於薳洩而殺之。豫章。當在江北淮水南。 乾谿。杜注在譙國城父縣南。今江南鳳陽府亳州東南有乾谿。與城父村相近。即漢之城父縣也。 房鍾。杜注吳地。當在今壽州蒙城縣界。

集說 許氏翰曰。敗楚師者。非薳洩也。而洩伏其誅。故書薳罷伐吳以正之。楚再不競於吳。乃移兵有事陳蔡。至復伐徐而國亂矣。高氏閌曰。三書伐吳者。見楚終不得志於吳也。趙氏鵬飛曰。楚於是伐吳者凡五。

冬叔弓如楚

左傳 冬。叔弓如楚聘。

集說 王氏葆曰。昭公內見迫於彊臣。外見絕於盟主。區區求附於不信之荊蠻。宜其終見逐也。高氏閌

曰。蓋左氏以爲弔敗者非也。楚恃彊暴。雖敗猶諱之。魯豈敢弔乎。四年公不會申。已而震楚兵威。將朝楚而不能。故以叔弓先聘。而明年躬繼之也。 張氏洽曰。楚與吴讎敵之國。而昭公婚吴。遠楚。故申之會。魯不與焉。今楚復伐吴。其惡益遠。昭公始通好於楚。蓋不待薳啓彊之名。已服楚而將朝之矣。 趙氏鵬飛曰。諸侯兩事晉楚。季孫宿如晉。則不得不以叔弓如楚也。

齊侯伐北燕

左傳 十一月。齊侯如晉。請伐北燕也。士匄相士鞅逆諸河。禮也。晉侯許之。十二月。齊侯遂伐北燕。將納簡公。晏子曰。不入。燕有君矣。民不貳。吾君賄。左右諂諛。作大事不以信。未嘗可也。

集說 家氏鉉翁曰。齊侯伐北燕。將納其君。書爵書伐。師出有名也。不書所以伐。貶也。仗義而往。納賂而還。

是以不能成功也。齊景賢君。每欲有爲。輒爲近倖小人所阻。優游不斷。以逮終老。而國非其國矣。書汪氏克寬曰。晉人納捷菑于邾。則書弗克納。此不書齊侯納北燕伯弗克納者。諸侯失國。諸侯納之。正也。非奉少奪長之比也。但齊景受賂而退。故止書伐北燕。若以彊陵弱。而非納燕君耳。

欽定春秋傳說彙纂卷第二十九

是以不能成功也。齊景賢君。每欲有爲。輒爲近倖小人所阻。優游不斷。以逮終老。而國非其國矣。○汪氏克寬曰。晉人納捷菑于邾。則書弗克納。此不書齊侯納北燕伯弗克納者。諸侯失國。諸侯納之。正也。非奉少奪長之比也。但齊景受賂而退。故止書伐北燕。若以彊陵弱。而非納燕君耳。

欽定春秋傳說彙纂卷第二十九